
拾參、工務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

一、第 4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16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13 年 4 月 23 日下午 2 時 32 分)

工務部門業務報告與質詢

主席 (陳議員玫娟) :

向大會報告，今天下午議程是工務部門業務報告與質詢，首先是工務部門各單位的業務報告，接下來才由各委員會的委員來質詢。首先我們請都發局吳文彥局長做業務報告，請，謝謝。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業務報告 (略)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業務報告 (略)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業務報告 (略)

主席 (陳議員玫娟) :

好，謝謝陳局長的業務報告，接下來就是工務部門委員會議員的質詢，一個人 20 分鐘，首先第一位是陳麗娜議員，質詢時間 20 分鐘，請。

陳議員麗娜 :

首先我想請問地政局局長，因為剛剛有提到 205 兵工廠徵收的部分，有提到土污整治招商要在 4 月底辦理評選作業，這個土污整治的費用是由軍備局來負責嗎？是嘛！沒有錯，好，你請坐。我先解惑一下，因為我們徵收土地，我們只是協助他們做整治的招標。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

因為它是污染行為人，經費要它來出。

陳議員麗娜 :

是，所以他是委託我們來做整治工作嗎？〔對。〕好，謝謝。接下來我想先請問的是有關於這次遷村的一些問題，首先是都發局，有關於安置住宅的部分，其實這陣子因為在寫遷村的意願調查，我在這個過程裡面，發現很多民眾不會填寫。不會填寫的原因，因為現在的條件對他們來講，他們不知道該怎麼來選，我覺得這是一個很大的問題。如果回頭再去看一下，有一些人，他不是純粹的擁有土地跟房子，而且他準備遷村之後，就是直接蓋房子的這種人。他可能有很多種選擇，譬如說他可能是擁有土地沒有錯，但是他是持分的，他擁

有房子沒有錯，但是他是持分的，這些可能都不符合安置的資格，因為他不是土地加房子的價值大於 150，我們現在的規劃是這樣。所以就產生了很多種狀況的人，事實上他是沒有辦法去選安置住宅的，即便我可能沒有辦法蓋房子，但是我有沒有可能去買安置住宅，有沒有可能去買大樓，說大樓可能大家就比較聽得懂，大家都想去那裡，我比較簡單，乾脆我就買大樓來住就好了。有時候可能年輕人在外面已經有房子了，老人家想說，不然我們夫妻倆就來買個安置住宅，或買大樓來住就好。但是突然間發現，他們的資格不符，他們可能兄弟姊妹各自持分之後，所以剩留的就沒有辦法去登記安置住宅。

所以我們可以看到，像這樣子的條件，其實並不友善。問題出在哪裡，我們都可以看到，我們把它分成四種級距，房型有一、二、三、四，四種房型，預估的價格，從 320 萬元、500、795 到 995，這都是預估值，所以有這樣子的估算狀況。如果你土地跟房子的價值有超過 150，第一級距，就是 150 到 400 萬元的級距，你的價值有到 150 至 400，你就是可以買 100，以此類推。但是如果你是買四房的人，你不要買那麼大，你可以選擇一、二、三，都可以，所以這是政府現在的設計，說起來是有一點複雜。所以我們也想要跟都發局來討論，拿誰來討論，就是拿現在跟我們一起遷村的桃園航空城，他們正在如火如荼的進行當中，所以拿他們的來比較。

同樣是中央需地，地方來做遷村，他們到底怎麼遷的，他們也談了很久，最近談到一個程度，大部分的人也都同意，當然少部分的人，我覺得還是有遇到狀況。但是光是在安置資格上面，請局長看一下，在桃園航空城的部分，它是建築物的所有權人，本人或其配偶、直系血親、二等親之親屬，在搬遷土地改良物徵收公告 6 個月前，在這個建物上設有戶籍，且公告時人設戶籍在這個地方有居住事實的，他都可以登記。也就說你這裡有房子也好，有土地也好，你只要是在這個地方，當時要遷村的時候，公告 6 個月，到了公告的時候，他還有設籍在這個地方，都算在內，都可以登記，是不是比我們要寬鬆很多，而且友善很多。表示他們很多人都可以去登記安置住宅，說起來，我們也是跟政府買，我們不是不花錢，我們還是要跟政府買。可是在買的時候，也許是用一個比市價還要優惠一點的價格，可能是接近成本價，我在猜，因為這個估算的部分，我們還要再看政府怎麼估算。

我在這邊把兩個表列出來，也請局長看一下，在坪數上面，他們的設計是從 25 坪到 62 坪，大林蒲的安置宅是在 16 坪到 53 坪，我們顯然空間比人家小。說真的，以高雄跟桃園來講的話，照道理高雄人住的應該要比較大間才對，但是我們可以看得出來，我們在設置安置宅的時候，就比他們還要小。他們的價格是落在 18 到 20 萬元一坪，我們現在預計，我們是 20 到 22 萬元一坪，我們

還要比人家貴，它是在桃園，我們是在高雄，結果我們要賣的價錢比它還高。到了上一次縣市首長選舉的時候，其實有放了一個利多，他們本來的價錢也是 20 到 22 萬元，到了最後的時候，事實上鄭文燦市長有調了價錢，把它調到 18 到 20，同時在土地的部分也調了。所以我這個部分先不講，但是針對這個房價的部分，我們可以看到，他們目前的售價是在 18 到 20 萬元，我們是在 20 到 22，所以明顯的可以感受到，我們空間設計比別人小，賣的還比別人貴，一個是在桃園、一個是在高雄，這是讓民眾無法理解的地方。

下面資格的部分，剛剛我已經有稍微講一下，讓局長了解，你可以想像，他們資格用的這麼簡單，幾乎讓有需求的人，他就來登記，他就可以來買。但是我們把這個案子弄得這樣的複雜，譬如說有一筆合法房屋的證明，可以申購一戶的安置宅，沒有合法房屋證明的，以一個門牌號碼也可以申購一戶，房屋多人持有，全部的人全部同意之後，申購一戶。然後經查多戶共同使用一個房子，他要在不同的出入口，還要依實際狀況去確認，才能夠知道他能不能進行申購。

局長，你可以看得出來，我們對於大林蒲人有多麼樣的苛刻，其實這些人，我剛剛在前面這個 PPT 裡面有講到，安置住宅是遷村弱勢最後的稻草。意思就是，其實我們在安置住宅上面，如果給他有個住的空間，很多人現在就可以思考，我怎麼樣去寫遷村意願調查表，現在就是因為他在寫遷村意見調查表的時候，常常發現沒有適合他的樣態，所以他不知道該怎麼來寫。現在寫得亂七八糟，很多人寫完了，還說我好像寫錯了，很多人這樣跟我講，表示他對安置方案是不清楚的。所以局長，我們現在雖然花了大把的時間、大把的人力，然後用了很多的資源去做調查，但是這個調查能不能很具體、很真實的呈現，這個數據出來給都發局做為參考。

現在我說真的，我很擔心，因為以他們現在的認知，我覺得他們對於條件上面，還不能夠確定，他到底要不要接受之前，他就去填了意見調查表。所以後續陸陸續續，我相信有很多人填出來的，都是填我對遷村方案不滿意，都是填第二個，然後把他的意見寫出來。很多人還甚至遞了陳情書，想要給遷村辦公室，結果遷村辦公室跟他講，我們不接陳情書，所以不接陳情書，有一些人並不知道，他可以直接在意見上面填說，我對遷村的意見是什麼，他並不瞭解，其實民眾有很多是不知道該怎麼來填寫的。所以花了這麼多的時間、精力、金錢去做了這件事情，但是沒有辦法達到，我們想要的效果，我覺得非常的可惜。

所以我在這邊要跟局長就教的是，我把這個事情整理之後，我認為在安置住宅事實上是會給民眾一個很大的解決住的問題，尤其是對於弱勢的這個部分。我相信 70% 以上的大林蒲人在遷村條件上面都是比較好的，但是 30% 左右的

民眾事實上有這樣的需求，尤其持分的人特別的多，持分土地或是持分房子。他如果只是持分土地或持分房子，你又不想他去換土地，又不能讓他登記安置住宅，他該怎麼辦呢？至少要有安置住宅讓他選，對不對？局長，我的意思是說，你是不是應該要放寬安置住宅登記的資格並提供更優惠的價格？你們的房型要不要檢討我覺得你們私底下自己還可以去思考，但是提供優惠的價格至少我們跟桃園比不能夠差太多，對不對？說起來我們房價也沒桃園貴，至少我們也不應該比桃園賣的還貴。局長，對於這個部分，你看我們有沒有機會再把安置住宅的資格再開放一些？請局長回應一下。

主席（陳議員玫娟）：

吳局長請答復。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我想兩地，尤其是桃園和我們大林蒲航空城辦理的情形是不一樣的。桃園航空城是用區段徵收，區段徵收在財務上還有一個航空發展基金也有投入，所以在可以財務承載的狀況下…。

陳議員麗娜：

這是政府的事了，我覺得對民眾來講，有住的地方是最重要的。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對，設籍 6 個月內是它獨特的規定，但是我們並不是全部以區段徵收，所以在比較上其實是沒有一個一致性的比較基礎，但是議員所提的基本上凸顯的是，針對安置住宅是不是在資格上有一些檢討，照理講要合法、合理，也要合情。〔是。〕這個部分如果有特殊的狀況當然我們會來做一些檢討，但是如果是比較相互之間的價格，當然就又不一样了，因為兩地的售價或者市場交易價格是不一樣的，當然造價也有落差，但是我們目前用的都是成本價，並沒有說要賺錢。另外…。

陳議員麗娜：

成本價也應該不會坐落到 20 到 22 吧？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對，這個部分我們現在在說明會…。

陳議員麗娜：

還在抓價錢就對了？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物調之後還會反映實際的價格。

陳議員麗娜：

而且最近鋼價也有可能再往下調。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了解，當然就是要反映實際。

陳議員麗娜：

是，資格上面有沒有可能再來調整？因為事實上以現在的資格我認為很多人發現問題，我在之前有跟你反映過。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議員所提的問題基本上可能分兩個部分，一個是居住權，如果對於財產權，就要按照遷村計畫書裡面一些規定的條件去處理。當然像一個合院如果住了30幾個人，就是同一個家庭生活戶，這種特殊狀況該如何來認定，儘量讓他們獲得滿足，這個我們願意再來研究。

陳議員麗娜：

局長，你雖然回應的有點籠統，但是我還是要跟你講一下，就是再把條件開放，甚至對於不論是持分土地或是持分房子的人，都給他們登記安置住宅的資格，讓他們去選擇要不要買，因為他們畢竟到最後還是要買。政府提供這樣的方式其實可以解決很多人住的問題，〔是。〕這樣遷村就會更順利，所以我在這邊再極力的呼籲一下，你們應該要把遷村的條件再放寬。〔是。〕

再來，我還要再講一個就是鳳鳴里山邊路2號和2之1號，其實這邊住的戶數大概有將近10戶以內。這個地方是被遺忘的，因為在整個遷村的過程裡面，韓市長任內是有答應他們遷村，怎麼遷？因為他們的土地是跟台糖租的，我大概先講一下他們的脈絡，因為你們可能也不了解。鳳鳴里以前還沒縣市合併之前叫鳳鳴村，那時候沿海路是還沒有拓寬，所以鳳鳴村這個地方是有人住在這裡，當時的路幅是非常的小，等於是同一個村莊。但是當沿海路拓寬之後，感覺上好像兩個不同的地帶，這些人因為經濟比較弱勢，就有一些人是從村莊裡面遷到那邊跟台糖租土地蓋房子，但是他們的生活圈完全都跟鳳鳴里在同一個地方。他們的要求很簡單，就是你賠我地上物補償。第二個就是你給我登記安置住宅的資格。對他們來講，有一個住的地方對他們這群人極其重要。局長，你知道這件事嗎？請你回應一下。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他們是跟台糖租土地興建房子，但是他們並沒有在遷村計畫的範圍內，因此他要取得安置住宅的補償資格就有落差。這個部分如果以居住權的安排，基本上住社會住宅是可以去滿足…。

陳議員麗娜：

社會住宅是沒辦法滿足他們的需求，社會住宅最多只能住12年。我再次強調他們是鳳鳴里的里民，如果遷村不把這些人遷走，等於整個村子只留下他

們，這怎麼辦呢？局長，這個問題一定要想辦法解決，你們去研究看看好不好？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我們曾經向經濟部反映過，當然這個部分並未納入遷村範圍，實情如果是這樣，我們再反映一次。

陳議員麗娜：

我覺得你們要把他的歷史過往重新再去做研究，報給他們知道為什麼你不能讓這群人留在那邊，以後那邊附近都是工業區，留個 5、6 戶在那邊對他們來講怎麼生活呢？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了解。

陳議員麗娜：

生活機能完全都不行，你不能夠棄這些民眾於不顧。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是，我想這個部分我們再來跟經濟部協商。另外，方案選擇調查是一直在蒐集不同的意見或比較特殊的狀況，如果有陳情意見，我們遷村辦是應該要受理，應該不會說不受理陳情書。如果真的有這種狀況…。

陳議員麗娜：

你在這邊講，我就希望他們聽到，下次遇到的時候將陳情書都收一下，[是。]也是一個蒐集資料的好方法。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如果真的有同仁沒有做到為民服務是會受到懲罰，會有行政處分。

陳議員麗娜：

謝謝，反正我不檢討他們，你們內部自己檢討。接下來，我要請工務局回應一下這件事，主要是因為廈庄里只剩下這個的地方，在小港桂林地區的廈庄里只剩下這條道路是還沒有開的，本來在大概 4、5 年前的時候，政府要分三期來徵收，但是地主希望一次領，當然他有他的理由。你看 5 年前如果他分三期領，早就領完了，這條路也會開了，但是問題是這條路沒有開，結果附近現在蓋滿了大樓，他的唯一問題就是這條路，我們可以看到摩托車在那個地方，這邊路就過不去了。這個地方是大樓對不對？這裡也沒有巷道，所以這一個大樓的背後如果發生火災，消防車是進不去的。現在的狀況是這樣，所以這也導致里長一直在要求，從廈庄三街 133 巷通到廈庄五街的這一條路必須要打通，因為有消防上的那需求。怎麼樣去達到地主需要一次領到的要求？我覺得我們的徵收政策必須要做改變，你們是不是可以採取一個方式就是你已經確認要徵收他的，他如果要一次領，你們要多久才能夠編的出來？給他一個年限，並告訴

他我什麼時候可以給你。你就做一個統計，整筆的預算分期付款是一部分，但是有一部分留下來做一次領，有沒有可能？請局長回應一下。

主席 (陳議員玫娟):

楊局長請答復。

陳議員麗娜:

不然這條路沒開通，新工處也要補充一下嗎？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等一下請新工處處長再補充。

陳議員麗娜:

是。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我想道路徵收都是需要土地款。

陳議員麗娜:

是，我就告訴你，之前本來已經要徵收了，但是地主認為如果分3年是不便利於他資金的移轉。你給他一筆的時候，他可能要到別的地方買土地會比較容易，但是分攤3年給他，他很難處理這筆資金。每個人有不同資金運用方式，〔對。〕所以我們政府也應該要有彈性，怎麼可能只有分期付款的，你也應該把它登記下來，預計什麼時候編給他，讓他確切的知道，這樣我們就有可能可以開路，不然現在就變成廈庄里唯一沒開的道路。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我們在道路開闢部分所有的土地徵收，大部分都是用分期付款的方式來支應，很少有一次付完，當然市政府的財政也無法負擔這麼多，所以像這個大樓那邊它申請建照，一定都有道路連到它那個地方不會說它下方這個不會接到，至於說這個道路開闢。

陳議員麗娜:

它那個消防車真的到不了，後方是到不了而且這棟大樓非常的大，這個我們已經去勘查過了而且里長一直在反映。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它既然取得這個建築物的建照，它的聯絡道路應該都是很大的才對。

陳議員麗娜:

真的這邊就擋住我也不知道你為什麼給它。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它後面應該有路才對。〔...。〕所以說這個...。〔...。〕我們去了解看看，至於說這個道路要開闢的經費，徵收的經費我們都是以分期付款來談，所以你說

一次付款，我也沒有那麼多錢可以付。〔…。〕

主席（陳議員玫娟）：

好，給陳議員 2 分鐘。

陳議員麗娜：

局長，我的方式就是，因為這個我已經談了很多年了，然後現在變成里上唯一沒開關的道路。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如果它當時…。

陳議員麗娜：

我的建議就是你們應該要把它登記起來，然後確認什麼時候一次給，你預計要編 3 年，但是他希望你 3 年後再給他也是一樣，它就是要一次領。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如果他 3 年前領的話，現在就領完了。

陳議員麗娜：

你們如果不能夠從善如流做這件事，就導致了會產生這樣的問題，有沒有可能用比較彈性的方式處理，不然請新工處長回答，如果你回答不了。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我請新工處長，他現在的…。

陳議員麗娜：

如果沒有就不要回答了。

主席（陳議員玫娟）：

請新工處許處長。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這個部分來說，主要就是它的土地款要 4,900 萬元，我的工程款只要有 950 萬元就可以…。

陳議員麗娜：

這個背景我們早就知道了，〔是。〕你分 3 年給它你 3 年後，你看它現在已經過了 5 年。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對，如果之前可以讓我們這樣分年付款。

陳議員麗娜：

他有他資金使用的方式，所以你要政府配合他還是他配合政府，政府事實上也可以彈性來做這件事，你不一定每一件都必須要分期付款，也可以依照型態不同，給他一次付清，你只要說好不然我 3 年後一次給你也行，但是你們不一

定要這個時候這樣子，就動不了啊，是不是？有沒有可能？他現在如果願意給你開，你3年後一次付給他。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這個來講的話，預算我們假設要執行的時候，我一定要編列預算。〔是。〕你如果說什麼土地…。

陳議員麗娜：

所以你要做登記，你某一些就是要這樣子來做的，你自己要去把它區分開來也要依照地主的需求有所不同。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跟議員報告一下，主要就是說…。

陳議員麗娜：

你就是沒有比較好的答案。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你也知道。

陳議員麗娜：

因為我還有一題要問。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我再跟你談一下。

陳議員麗娜：

你等一下回復我好不好？不然我等一下秒數就沒了，主席還會再給我時間嗎？我要說的就是，局長，你跳票了，你那…。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我們這個再多1、2個星期就要完成了。〔…。〕對，我們這些廁所大概是再2個星期就會做完、完工了。〔…。〕我們這些廁所更新大概會…。〔…。〕我們這些都已經改好了，現在可能是…。〔…。〕我們這些都已經改好了，剩下導板還沒有裝而已，大概是再2個星期就裝好了。〔…。〕我們來檢討。〔…。〕廁所這些再給我2個星期時間就全部改好了，已經在改的過程中了，它改得太慢了。〔…。〕民權公園有改了。〔…。〕應該不會影響，改得差不多了、快好了。〔…。〕有，民權公園有改了。〔…。〕我再看一下民權公園，他們的報告是有改了。〔…。〕

主席（陳議員玫娟）：

這樣會後請公園處處長，你要去跟陳議員解釋一下，如果你們真的已經有進度也要給他一個證明。〔…。〕對。〔…。〕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我請公園處再去看一下。

主席（陳議員玫娟）：

對，會後是不是可以陪陳議員去看一下。〔…。〕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我等一下…。〔…。〕我們等於是會期結束，我就會去看了，我想這個我們公園處會給他壓力，請他趕快去把它…。

主席（陳議員玫娟）：

陳議員，這樣子在你總質詢之前，看他有沒有給你一個交代，如果沒有的話，就照你的意思好了。〔…。〕可以啦！〔…。〕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好，謝謝議員。〔…。〕

主席（陳議員玫娟）：

陳議員，會後請新工處處長好好去跟陳議員針對這條路去說明，我們公園處也要針對這個廁所的部分趕快有個交代，在總質詢之前。〔…。〕

好，謝謝陳議員的質詢，下一位是方信淵議員，時間 20 分鐘。

方議員信淵：

我們工務部門的局處首長、新聞媒體，還有市民朋友、還有我們議會同仁，大家午安、大家好。等一下本席針對於我們地震的問題，來請問這邊的局處首長，今天花蓮又發生了地震，真的很恐怖又有房屋倒塌，民眾的生命財產可以說受到非常嚴重的威脅，針對這個部分高雄也屬於一個多震帶，大家都知道，如果地震來了大家都很害怕，尤其是住在大樓的人更加恐怖。所以針對這個問題，我要先問局長，你內心對於我們地震到底有什麼想法沒有，提供民眾更好的建議或者更好的做法，民眾要怎麼做才能夠來更好的防震，請局長先回答一下，好不好？

主席（陳議員玫娟）：

吳局長嗎？

方議員信淵：

局長。

主席（陳議員玫娟）：

哪一位局長？

方議員信淵：

都市發展局局長。

主席（陳議員玫娟）：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

方議員信淵：

這個是都市發展局局長的業務。

主席（陳議員玫娟）：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請答復。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建築安全管理。

方議員信淵：

地震的部分，那個…。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地震的部分，報告方議員，這個部分跟結構安全和建築管理有關。

方議員信淵：

對，這個都有關係。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是，如果以都市發展局的立場，也只能說鼓勵大家趕快去對那些危老建築改建，或者說都市更新，大家趕快凝聚共識，大概這樣。

方議員信淵：

問題是我們針對這個部分，你剛剛講的這個部分，大家都非常的不是很關心，不是很關心就是了，你從上面這張圖，你就可以看的出來了嘛，我們過去居住的部分，你有發覺到屋齡 30 年以上老舊的房子，它的佔比將近 55%，這是什麼原因？整個都市老化，為什麼我要先問都發局？因為都市老化，你們要如何儘快來加速都市更新，這是你們要趕快來做一個改善的。除了改善以外，最重要的是要防治地震，工務局局長，你也知道，現在房子的結構都是屬於比較耐震，屬於高強度耐震的，過去民國八十幾年以前的房子，坦白說除了安全係數不是很高之外，過去的建商很多都是偷工減料的，本席在蓋房子都知道，有時候我在蓋房子，地基挖下去，旁邊的房子連基礎都沒有，像這種透天厝也是有，這非常恐怖。所以如何加速老舊房子來做改建，如何保障我們市民朋友生命財產的安全，這是比較重要的，都發局在這個部分要如何儘快來做改善，你們的部分也是要加速，針對這個部分，你有更好的看法嗎？局長。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都市更新的部分，我們可能一方面就是推動由實施都更的更新會去跟住戶做輔導。

方議員信淵：

局長，請問房屋健檢也是你們的業務嗎？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那是工務局的業務。

方議員信淵：

是工務局的業務嗎？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基本上我們國家應該要修法，我們的汽車開了 10 年之後，每半年就要驗車，我們的房子如果超過使用年限，譬如規定使用 30 年以上的就應該要健診。

方議員信淵：

所以我才跟你說都市更新要如何有強制作為，除了宣導以外，要如何有強制作為，這就是做為局長要趕快去研究的。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是，這個部分我們會反映中央修法。

方議員信淵：

你看今天倒塌的大樓幾乎都是老舊大樓，新的幾乎比較沒有，所以針對這個部分，我們要怎麼樣趕快來保障高雄市民生命財產安全，這是比較重要的，拜託局長針對這個都市更新的部分，趕快看看要如何來向中央反映，或是我們高雄市要如何來制定自治條例，你們趕快來做一個修正，〔是。〕這也是本席過去一直在關心的，針對這個部分，請局長趕快來做處理。

另外，這個是高雄市住宅存量統計，我請問工務局長，因為這是你們的業務，我們的住宅存量，總共有 55% 是 30 年以上的，過去美濃大地震之後，我們就要求一些比較老舊的房子要做房屋健檢，依照目前的狀況，到底過去房屋健檢整個效率還有它的成果如何？是不是請工務局長先回答一下？針對過去房屋健檢的部分，我知道過去的成效不是很好，你有沒有比較好的方法可以提高這個部分，讓民眾趕快來加速做老屋改建，請局長先回答一下。

主席（陳議員玫娟）：

楊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高雄市超過 40 年以上的老屋有四十幾萬戶，全高雄市有一百二十幾萬戶房子，超過三十年以上的房子大概就可以做老屋重建，有這樣的一個機制，如果你要做老屋重建，我們高雄市工務局大概開闢了 31 個老屋重建的工作站，就是輔導大家來做老屋重建。

方議員信淵：

你上面有資料嗎？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有、有。

方議員信淵：

就是前一次整個健檢，比例到底是多少？針對老屋健檢，那個比例到底是多少？你上面有沒有一個更好的資訊，有沒有？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老屋健檢的資料，等一下請工務局那邊給我，原則上我們現在針對老屋健檢的部分，大概有將近…，我們有重建計畫書的補助跟初評的補助，就是讓他可以進到做危老重建這樣的門檻。

方議員信淵：

所以代表我們市政府對這個老屋健檢，甚至老屋改建都不太重視，包括局長，你們對於目前整個狀況都不太了解，為什麼我會說你們不太了解？到目前為止，我們 30 年以上的老房子，這攸關以後可能…，高雄屬於多震帶，隨時都有可能發生地震，隨時都有可能發生地震的時候，我們要怎麼樣趕快來做一個防範，這是比較重要的。除了老屋健檢以外，提供民眾更好的資訊，讓他儘快來配合我們做危老重建，儘快來改善，我相信這對高雄市人民生命財產安全是很大的一個保障，局長，你說對不對？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我先來補充一下，我們現在每一個健檢都有補助 1 萬 5,000 元，請民眾來做老屋健檢。

方議員信淵：

是，沒有錯啊！為什麼民眾比較不要去配合市政府的老屋健檢？因為健檢完，坦白講，他的房屋健檢完，後續怎麼辦呢？是貼一個標籤說我這間房子可能是危樓，是危樓的話我又能怎麼辦？我沒有錢去做改善啊！對不對？市政府有錢可以拿出來幫我們做一個補助嗎？完全都沒有嘛！你編一個 1 萬 5,000 元有什麼意義呢？根本就沒有意義啊！所以沒有辦法達到危老重建的一個目標啊！民眾如果都身處在一個非常危險的狀態下，你看，像這種房子，他們也一樣在住，不要說什麼，風稍微一吹可能就倒了，所以像這一種房子，我們就是如何儘快來加速它做一個改建。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所以我們才開發說耐震初評有補助，再加上危老重建計畫書，除了中央補助 5 萬元，我們再加碼 5 萬元，等於是十一萬多元的補助，希望民眾趕快來申請危老重建，有這樣的方式，所以即使是透天的房子，我們也都給他補助，希望民眾要善用這些資源。

方議員信淵：

我們要善用資源，我們市政府要趕快儘快來做一個宣導。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所以我們有 31 處的危老重建站要去宣導。

方議員信淵：

本席今天用這麼多時間來跟做各位做一個提醒，就是因為地震真的非常恐怖，〔對。〕不是像我們說的這麼簡單，你也知道過去我們的安全係數在管理上可能沒有那麼周延，這些老屋根本就支撐不了任何一個地震，尤其是我們高雄市，所以要儘快來做老屋這個部分。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所以我們有 31 個危老重建站，就是要宣導，包括每個選區都有，用這樣的方式去處理。

方議員信淵：

好，謝謝，儘快啦！我以後還是會再問你。針對社會住宅的部分，我用內政部不動產資訊平台裡面公布的資料，等一下要來問都發局，這裡面加起來，包括既有的、興建中與規劃中的等等，高雄市總共有兩萬多棟社會住宅要來完成，局長，你說對不對？這些部分坦白講，本席非常懷疑這些數字到底是真的還是假的，到目前為止我們才提供 312 戶而已，內政部這個數字是怎麼來的，未來可能要請局長趕快做一個探討，這裡的數量到底是怎麼來的？包括我們都發局的網站上面，這個資訊還停留在 2023 年 5 月 10 日，我每次都說對民眾的宣導，什麼事情都要在網站上趕快來做更新，可是我們的網站上根本就沒有做更新。尤其我們的社會住宅最重要的就是要照顧弱勢者，本席在這裡要請問局長，針對（凱旋青樹）社會住宅的租金，這些金額是怎麼換算出來的？你可以簡單向市民朋友做一個解釋嗎？未來這麼多的社會住宅，你要訂定一個標準，如何來訂定這個租金？這個租金標準是怎麼來的？請局長你先回答一下。

主席（陳議員玫娟）：

都發局吳局長，請答復。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社宅租金的計算是依照住宅法規定，以鄰近住宅的租金來算，我們一般是打七折或八折，然後針對弱勢戶，我們是打對折，就是對他做更多的協助。當然，在一般戶就是市價的八折，我們是降到七五折，只有這樣子的一個優惠措施。

方議員信淵：

所以你要訂定一套的鑑價系統出來，〔是。〕因為你面對兩萬多，你現在跟我講的是兩萬多戶了。〔對。〕未來可能會有達到兩萬多戶的社宅嗎？〔對。〕這些兩萬多戶，坦白講管理和維護也是一個問題，〔是。〕這些管理和維護，你要如何管理和維護？對不對？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我們的社宅分二類，一個是高雄市自己管有，大概在三千戶上下，如果未來陸陸續續增加，大概有三千戶，這個部分我們…。

方議員信淵：

兩萬多戶裡面，最終我們才管理三千多戶？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對、對。另外是…。

方議員信淵：

其他的呢？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中央的內政部住都中心，他們會維管。

方議員信淵：

就是中央的，自己去處理就對了。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對，他自己管理，我們的自己管理。

方議員信淵：

最少我們這三千多棟，也是非常頭痛的問題。〔是。〕管理跟維護。你這個使用年限，你怎麼去認定了？這個是比較重要的事情，還有說三千多戶，萬一如果冷氣壞掉的時候要怎麼辦，我要找誰來修理？對不對？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目前我們有的社會住宅，大概像這個共和宅或者說一些既有的國宅轉做的，大概 608 戶。這個部分，並沒有把五甲的公宅跟早期的國宅來算，但是我們現在最新的社宅就是凱旋青樹。

方議員信淵：

因為以前的國宅跟現在社宅完全不一樣，〔是。〕以前的國宅裡面沒有什麼家配、什麼東西都沒有。問題現在很多的家配、裡面有冰箱和冷氣什麼都有。這些東西的管理和維護也是非常頭痛、非常大的問題。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基本上，家電的部分自己負擔準備，我們會做維管，最主要在公共設施、水電這個部位。

方議員信淵：

裡面的家配沒有包含在裡面？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沒有包含，那個是自備。

方議員信淵：

自備嗎？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自備。

方議員信淵：

所以說很奇怪，為什麼你們有的社會住宅標示出來的裡面，還有其他家配的問題？所以本席才會再請教你，所以裡面真正確實是沒有到家配的一個問題？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沒有，那個是我們剛開始在做宣導的時候協力廠商展示的。

方議員信淵：

好。本席再請教局長，雖然這些房子他們已經承租，還有一個問題會產生，就是他可能會做二房東，這個是有可能的，你們要如何來防範二房東的部分？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這個是不符合規定的，如果被查到的話、達到記點的話，他就解約，他就要遷出。

方議員信淵：

你要如何去查證？對不對？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這個當然我們就會做一些…，這種管理員…。

方議員信淵：

譬如說和你投訴以外，你們要如何去查證？又查不到。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有時候管理員會家訪確認住戶。

方議員信淵：

所以針對這個，我們的錢是要真正落實照顧弱勢者，所以要密集趕快來做這個，對於假如有發生另外再轉租的這個情形，也要趕快做一個稽核。〔是。〕另外針對我們包租代管這個效果非常的不好，你來看，到目前為止，我們還是排名到第五而已，為什麼？本席說包租代管這個工作，為什麼一直都沒有辦法推動？到底發生在哪裡？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因為各地民情不一樣，我們願意把他的第二個、第三個房子釋放出來，當然也牽扯到一個本身的意願。第二個，我們找委託的這些物業，物業公司有操作一部分。另外，我們住都中心那邊也在推，所以他們的能量比我們大。事實上，如果把他那個部分能量加起來，其實也有相當多的包租代管的量。

方議員信淵：

代表說我們還有非常大的一個改善空間？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是，這個部分會再加強。

方議員信淵：

就是委外給這些民間業者來貸款的部分，〔是。〕這個部分其實由他們來代管，也許效率會比較稍微好一點。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這個會再努力。

方議員信淵：

但是從這個包租代管，這個業務上面來看，去年4到5月的時候，我們行政院消保處有辦理這個住宅轉租定型化契約的審核，為什麼還有達到三成的不合格率。本席非常的奇怪納悶就是說，這種契約已經是定型化的契約，為什麼還有不合格率？我們都發局有沒有對於這些貸款業者，有沒有做這個審核，或者管理這個部分有沒有？到底你們問題出在哪裡？還有達到三成的不合格率，到底為什麼？所以這個不合格率，對於我們出租人，還有他未來的租賃人，都非常的不合理。有可能他的租金收的太高了，或者管理費收的太高了。這個都有一個定型化契約，你們出去的時候，照理說都有一個合理的範圍，包括我們契約都是一個定型化了，照理說不可能產生一個不合格的部分。所以你對於這個貸款的業者，你們到底有沒有在管理？你們到底有沒有在管理？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因為所稱的不合格率的這個部分，應該是內政部他的公會版去委外的部分。我們市政府這邊所委外的部分，也是中央撥款給我們去協助的。

方議員信淵：

你一直說貸款的部分中央也有在做，你們也有在做？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對、對，那個叫公費版，有不合格…。

方議員信淵：

所以那個不合格率，到底是我們市政府？還是？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是，就不是我們的問題。

方議員信淵：

不是你們的問題？好，今天代表說他們有稽核，我們就沒有在稽核？他們就有不合格率，我們市政府就沒有不合格率嗎？這反而更突顯到我們真的沒有在

做事？對不對？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應該不是這樣。

方議員信淵：

你不可能做到百分之百都是對的，不可能吧？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實際上的執行，他有一定的定型化契約，而且是內政部核定的。

方議員信淵：

本來就有一個定型化契約，所以才會跟你說我們如何達到讓這些貸款的業者能照著定型化契約來做事情，這才是非常重要。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這個剛剛議員所提起的這個部分，所謂的不合格力率，到底是哪一個部分？我們會後做個了解。

方議員信淵：

契約行為、契約行為。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契約行為，好。

主席（陳議員玫娟）：

再給方議員 2 分鐘。

方議員信淵：

就代表我們在稽核的時候，就針對契約行為，〔是。〕中間的貸款業者當然是契約行為而已。〔是。〕我可以做什麼、提供什麼服務、管理費到底是多少錢、契約內容到底是什麼，他是不是去修改或是做了什麼？當然這個是牽涉到契約行為，對不對？〔是。〕服務當然是按照契約行為來做服務的，所以這個也沒有什麼好疑惑的，所以我們要如何來管理這些貸款的業者，讓民眾願意把他的房子交給市政府來做一個代管。因為在做代管的時候，我們是不是會有三成至五成的補助，對不對？〔是。〕房租的補助，為什麼他們還是不要呢？這個就是本席非常納悶的地方。包括我們如何來做宣導、去跟這些貸款的業者來做宣導，讓我們代管、代租這個業務能夠儘快來推廣出去，讓民眾有更好的居住環境，這個就是我們今天要做的事情。

另外，本席要來建議的就是，針對這個民眾所提供房子出來的時候，除了租金的補助以外，房屋的修繕、還有這些家配的補助，這個也要把它納進來，〔是。〕好不好？〔好。〕就是房屋修繕，就是說以後滿幾年，我們的房屋可以讓你做修繕，包括你的家配更新的時候，我們提供你百分之幾的補助，讓民眾很願意

把這些房子交由我們市政府來做為管理，這是最好的一個誘因。針對這個部分，拜託局長，〔是。〕儘快來把這個業務，儘快來把…。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我們努力來宣導。

主席（陳議員玫娟）：

謝謝方議員的質詢，接下來是李眉蓁議員，時間 20 分鐘。

李議員眉蓁：

我們工務小組，大家辛苦了。其實我們知道工務局才剛成立一個公園處，就是現在要重視公園的使用度。現在公園的使用度非常的高，而且我發現假日，真的很多公園都很多親子，大家拿著野餐墊就去公園坐著，我覺得這種畫面在城市裡面是一個很好看的畫面。那當然公園之前像我們一直爭取的，從罐頭的公園就是裡面只有那種塑膠溜滑梯，一直到現在的公園，其實我們都有提升非常的多。現在又有流行一個 Pump Track 極限運動公園，我們成立了公園處，當然在公園的部分就要有所提升，我很多朋友都跟我說，像現在極限運動公園，如果有小孩的就會注意到這個公園是對親子來說是非常好的互動，現在的家長非常重視小孩的體力、生活健康，不希望他在家裡一直滑 iPad，所以就可以帶小孩，尤其是小男生，他們就可以去消耗他們的體力。

台北河濱 Pump Track 極限公園完工效果非常的好，這個 Pump Track 是一個輪狀車，這種公園裡面可以讓小孩的滑步車、直排輪，還有越野腳踏車、滑板，就是這一些運動的天堂。這是小朋友新的健身方式，是台北第一座，也是全台灣最大的 Pump Track。大家看圖片 Pump Track 他是一個有波浪、有樂趣，不是平平的這樣騎而已，或者是有一些彎道，讓小朋友可以訓練他的專注力，也比較有挑戰性，讓這個運動變得更加的有趣。現在大家有看到滑板車、滑步車，他們都需要很多的空間下去使用，如果公園可以多增加這樣的場地，我覺得對現在的城市來講，應該會有很大的提升。我們看到這裡是桃園，桃園也有 Pump Track 運動公園，接下來連彰化也有，彰化在今年的 3 月，在他們的嬉濱海豚公園裡面也設置了 Pump Track 自行車練習場、寵物公園、兒童遊具有多種元素的休閒設施，讓這個公園變得更加的多元化。這些資料都是民眾提供給我的，他覺得高雄現在環境這麼的好，為什麼現在沒有聽到有人討論這個 Pump Track 這種公園？

在休閒運動的城市裡面，高雄當然要跟上潮流，在國外 Pump Track 這種公園是很普遍的，我覺得高雄地也滿廣的，連台北在這種黃金地段都能有這樣子的公園，我覺得高雄也有很多地方可以做到。其實現在高雄的天氣也很好，我

覺得在 Pump Track 這個公園，主要的這個設施，他可能是一些軌道，不知道他的造價如何？如果引進 Pump Track 的成本不高，是不是工務局有研究說我們也來做做看，這種相關的問題大概造價是多少？請問局長，我們如果想要做這樣子的公園是不是也有機會？局長，請答復。

主席（陳議員玫娟）：

工務局楊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針對 Pump Track 這個部分，我們這一次在時代公園也有一個小型的，大概是小朋友騎腳踏車小型的，有一個類似這樣子的東西，我們也在楠梓後勁做了一個滑板場。另外，剛剛這個部分，我們未來會在仁武 92 期的公園綠地會做這樣子的設施。

李議員眉蓁：

仁武 92 期。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我在簡報裡面未來仁武 92 期的預定地，會有類似這樣子的設施。因為他是比較狹長型的，跟李議員報告那個案子大概花一億多要去做這個特色公園。其中應該有包含這個部分，包括溜滑梯都會同步施作，所以我想這個東西是我們目前規劃的一個方向。

李議員眉蓁：

我也請教公園處長，我剛剛提的這一些概念，你身為公園處的處長，你覺得這個如果在市區，剛剛局長講的，我們在一個新的地方，用新的經費去做，但是我現在想的是我們如果原有舊的地方比較寬敞的，我隨便一想，想到鐵路地下化眷村對面那個公園也很寬大，你剛剛講這是要一個比較長形的，那邊也剛好很符合，原有舊的公園有空地的，我們再去多增建或是改造是不是有這個機會？處長請答復。

主席（陳議員玫娟）：

林處長，請答復。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這部分當然需要一個活動的空間，目前在所施作的都是一些提供幼兒的滑步車道，〔是。〕剛剛局長有提到，有些符合青少年，這個像比較刺激的，他整個坡度還包括他的曲線，驅力都會比較有刺激性跟挑戰性，未來如果有適當的場地，因為這個只是一個步道，步道在加上一些設施跟線的標誌，可以來看一下…。

李議員眉蓁：

好，謝謝你。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如果像鐵路園道，如果腹地不夠大的話…。

李議員眉蓁：

做這個也不適合。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可能有一些衝突，所以我們再討論。

李議員眉蓁：

剛剛局長講的是在仁武新的編制、新的社區，因為現在人多的地方就是在北高、南高，甚至是說密集社區比較集中的地方。我把原有的公園，譬如我舉例左營的微笑公園、河堤公園、後勁溪清水公園，甚至都會公園非常的大，這個有沒有機會來改造。如果說費用不高，來改造這個，我相信人口已經聚集的地方來做也比較適合，請問局長，我剛剛舉例的幾個點，是不是可以來做？請局長答復。

主席（陳議員玫娟）：

工務局楊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我想剛剛議員講的那幾個，已經都有設計特色公園在案，如果說要再增加這個部分，我們再評估看看，到底適不適合再做這樣的類似 Pump Track。

李議員眉蓁：

我覺得像他剛剛講的，舉例有在河堤的。像後勁溪的河堤邊，或者是我剛剛講都會公會也很大，是不是有機會做這樣子的設施？是不是請工務局未來討論一下？而且現在北高的人真的非常的多，我覺得假日讓他們有一個去處，這個是對社區的提升非常的好。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因為都會公園，目前是國家公園署在管理，我們還可以跟他建議，是不是可以來配合？

李議員眉蓁：

因為你現在人口密集的地方，我們做一些更好的建議，我也希望局長這邊可以往這個方向去想。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另外，中正體運運動場的南側也有一個類似極限運動場的部分，大概也可以適合這樣的場域。

李議員眉蓁：

就把這個也規劃進去。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目前是規劃滑板場，類似 Pump Track 的其中一種。

李議員眉蓁：

其實我覺得他這個可能沒有到很正式的滑板場，因為它的坡度不大，只是它可以設置在公園裡面，就是任何人都可以，而且他的危險度其實也不會太高。如果說，因為北部跟他有設置的效果都非常好，我希望局長可以從這邊來。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我們來納入整個未來在整修公園的時候多一個評估。

李議員眉蓁：

接下來，我想請教高鐵科技之心公辦都更分回土地要如何使用？我們很開心知道高鐵科技之心已經招商，而且也標出去了。其實在兩年多前就一直在講，我們這邊高鐵站已經開發了 13 年，13 年、14 年，竟然我們的後站這麼的沒落，怎麼會這樣子？一般只要車站一到那個點，當時為什麼會叫左營車站，因為大家來高雄都說到左營，不是到高雄，而是到左營，反而把左營這個名聲打響。就是因為當時的左營是非常沒落，就是因為高鐵站設置在左營之後，左營整個蓬勃發展。而且現在竟然變成全高雄人口密度最高的地方，這是當時高雄左營車站設置在左營，為什麼叫左營不是叫高雄，可能是預計還有一個高雄車站，可是未來高雄車站可能會被一些政策的關係就沒有了。

左營現在既然已經蓬勃發展了，可是後站到現在還是沒落一片，如果以台北的觀感來看這邊是很難想像，我們也理解當時這邊就是招標不出去了，也沒有人來標或是有其他的事情。到現在終於把他已經都標出去，我們也都非常慶幸有人願意來開發。未來在高鐵科技之心公辦都更有兩個基地，投資金額超過 188 億。我們這邊除了市府的地之外，好像還有跟鐵道局那邊，市府市府可以分回 8,320 坪，其實 8,320 坪分回的不多，我想知道我們因為分回大概 23%，這個 23% 是怎麼來的？請都發局長回復。

主席（陳議員玫娟）：

都發局吳局長，請答復。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第一個，它整個土地是台鐵 1.33 公頃，市府有 1.07 公頃，合計 2.4 公頃，經過最優申請人他所提出的，他的分回房地比例是 31%，這個部分包括了有 3,000 平方米的公園，有 175…。

李議員眉蓁：

31%？〔對。〕奇怪，為什麼資料上是寫 23%？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是，因為依它的這個公共比計算的是 31%沒有錯。

李議員眉蓁：

是 31%，好。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是，包括停車場有 175 輛，5 席公車停靠、3 席公車代班的轉運站，總樓地板面積是 2,000 平方米。另外，還有公托及里民活動中心，室內面積有 100 坪。這個部分等於是說我們跟台鐵都沒有出錢，就是用實施者來投資，然後我們分回的...

李議員眉蓁：

所以未來的公共設施也是廠商做？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對，讓他們來做，然後會提供給我們。

李議員眉蓁：

然後我們分回，所以他已經做好，分回來給我們？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對，是。

李議員眉蓁：

所以未來這個公共設施，我們這些東西不會再標售出去了嗎？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不會，分回之後，我們會自己管理。

李議員眉蓁：

我們就自己管理，〔對。〕所以他等於是把它做好給我們？〔是。〕這樣我們就非常的期待，因為大家都在擔心其實市府分回的不多，分回的不多，如果市府照以往的經驗，如果再把它標售出去或者是什麼，這樣子公共設施或者一些社會回饋的公益都不見了。所以未來在這個地方，就是我們分回的這些公共設施，像長照、里民中心、公共托育的這些公共設施都有嗎？〔對。〕有，所以 8,320 坪，其實像我們跟市府、跟鐵道局，他們總共發回 1.8 萬坪，我們市府 8,000 多坪都是做這些，就沒有做什麼其他的？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是、對。

李議員眉蓁：

這樣子這個案子就非常令人期待，我就希望既然都已經標出去，你們在這邊跟廠商溝通，我相信標到的也是一個非常有經驗的廠商，我覺得在這個等於這

麼蛋黃的這個地段，我們一定要把它做得比別的地方更好。當然地方的社會回饋也要照顧到，如果 8,000 多坪都做這些公設，我覺得我期待你們就要督促廠商把這個品質都做得好，然後再發回給市府。〔是。〕好，這個地方再拜託我們的市府可以跟進，如果這個程序也趕快讓它完成，因為我們期待了 13、14 年，到現在還是荒蕪一片，也希望它趕快動工。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會加緊辦理。

李議員眉蓁：

好，其實如果在我們左營高鐵站，如果未來這一塊能夠把它發展起來，然後剛好銜接台積電過來，至少讓人家覺得，外地來的台積電員工也不會覺得怎麼來到我們這邊，然後我們的後站是這樣子，說實在也滿丟臉的。我們現在把它整個開發起來，讓人覺得我們也是一個，至少通車完，是一個非常先進的城市。

接下來，我想要就教的問題，就是地政局辦理 108 期重劃進度的問題，這個就是有將軍村的那個明德新村的土地部分，舊城西門遺址、南海大溝等這些都市計畫的變更案，高雄市預計把容積就是分階段的移到崇實、自助、勵志新村這邊來，就是明德新村成為容積送出基地，然後崇實這邊是接受的，然後就是變成整合成 108 期。容積移轉之後，108 期會有大量住五的高容積土地，然後其實以前在這邊可能大家會覺得比較偏，可是現在那邊的土地是非常的美，為什麼？因為有海景，然後它完全沒有遮蔽到，所以未來這些業界預估它的房價可能會上升五字頭。所以在這塊地是非常的有價值，如果在整個弄完之後，也是跟剛剛的問題一樣，像我們這樣子能夠拿回多少抵費地？然後開發重劃區之後產生的抵費地，是不是像市府以前會把它標售出去，還是會來做社會住宅、青年住宅等等的？但是問題是，這些這麼好的海景的地，請問地政局，108 期開發之後，我們市府到底可以拿到多少抵費地？請教一下，謝謝。

主席（陳議員玫娟）：

地政局陳局長，請答復。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這個重劃區這個月目前正在公告重劃計畫書，那在當時送中央審查重劃計畫書的時候，中央有一個要求，就是要保留部分的抵費地提供給中央的住都中心，讓售給他們當社會住宅。

李議員眉蓁：

當社會住宅？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對，部分的抵費地會讓售給他們當社會住宅。

李議員眉蓁：

好，所以我們是可以拿到多少抵費地？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大概 9% 左右的抵費地。

李議員眉蓁：

9%，那中央要多少？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目前他們是要大概 4% 到 5%。

李議員眉蓁：

就是差不多也要到一半過去做抵費地，所以剩下的那一半，我們現在拿到我們的部分有什麼規劃？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我們的抵費地照法令規定，大概就是如果提供給中央社會住宅騰餘的，當然我們還要開發成本還是要回收，所以依法還是會有部分土地會來標售。

李議員眉蓁：

標售出去，〔對。〕因為這個地方…，所以他要去的 4% 到 5%，也都是做社會住宅或青年住宅嗎？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他要求的是社會住宅。

李議員眉蓁：

他要求的是社會住宅，〔對。〕現在我們如果拿回來大概 9%，所以一半的土地他們會拿去做社會住宅，我們這邊還是會想要拿一些成本回來。〔對。〕因為其實以往我們把它標售出去，然後那個成本回來又進入到大水庫，其實我說實在的，就是最後那個錢還是進入到大水庫。我是希望…，當然在地方現在有一些反映，如果說那個地方以前因為人口沒有那麼多嘛，可是現在很多建商到那邊真的蓋了非常多的房子，而且那邊的環境現在也變成非常好，可是以前建商進駐的時候，他可能停車場也沒有用那麼多，因為那個時候就是地比較廣，然後感覺都空空蕩蕩的，所以當時的建商就是沒有把那個停車位算好，尤其是摩托車，所以其實到處也都亂停。現在那邊變成是一個地方也會常常被人家檢舉，亂停就拖走，所以在這個部分，是不是會有一些回饋做為停車場？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因為市地重劃，它基本上要依照都市計畫規劃的內容辦理開發，如果有停車場，我們就闢建停車場，道路我們就依照相關的道路規範來辦理規劃設計。

李議員眉蓁：

因為現在那邊的停車場就是確實是不夠的，所以局長這個部分要請你們多注意停車場不夠。如果當然就像你講有停車場的部分，就做停車場，可是現在你們一直把大樓進去、進去，現在目前就已經有停車場不夠的問題，這樣子未來要怎麼解決？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我們在工程規劃設計階段，我們會跟交通局這邊來…，因為整個審查過程交通局也都會有參與，我們把議員的意見納入工程規劃設計來處理。

李議員眉蓁：

好，我再請問，所以地政局在這裡什麼時候會完成整個開發？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因為現在剛開始。

李議員眉蓁：

現在五月份是會完成重劃計畫書的公告，對不對？〔對。〕接下來的開發期程有大概是怎樣？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大概 2 到 3 年，2 到 3 年。

李議員眉蓁：

2 到 3 年，所以就等於是…。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對，因為它整個重劃區有 20 公頃那麼大。

李議員眉蓁：

對，以前就滿空空蕩蕩的，現在如果這些重劃下去之後，真的未來那個停車場，也是還有一些公共設施，像現在裡面都是，就是有一座公園、一個停車場跟一個兒童的遊樂場。我覺得這好像還是不夠的，所以希望未來還是要有這些長照、托嬰、休閒運動設施，這些都要規劃進去，未來會有這樣子的規劃嗎？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那個是開發以後，公共設施我們會交給管理機關，〔是。〕如果它是符合多目標使用的話，是可以來評估。

李議員眉蓁：

其實最後在講的就是，當然這些當時就像你講的，要把我們的意見放進去，其實這個都是因為從眷村一起的，等於是四個眷村融合在一起，平面化的那些眷村就已經不見了，現在就變成一棟一棟的高樓。所以其實我覺得也是要再多保留一些給這個眷村文化，或是雖然它已經變大樓，還是有一個文化的感覺在，所以這幾個點到時候…，因為時間的關係，我們會後再來討論。謝謝主席。

主席（陳議員玫娟）：

好，謝謝李議員的質詢，接下來是邱于軒議員，時間 20 分鐘。

邱議員于軒：

謝謝主席，我即問即答比較快。我先請問建管處，大寮鳳林四路上面的大山檳榔佔用騎樓，我從去年開始一直檢舉、陳情，到現在都沒有處理，請問這件事情你們要如何處理呢？

主席（陳議員玫娟）：

處長請答復。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劉處長中昂：

上次那個檳榔的招牌…。

邱議員于軒：

上次你回復我是 4 月 12 日要處理，到現在都沒有處理、到昨天也都還沒有處理，因為他佔用了一整棟大樓的騎樓直接做檳榔攤，請問一下你要如何讓我相信你會積極有效的處理呢？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劉處長中昂：

這個部分我們會馬上處理。

邱議員于軒：

馬上處理是什麼時候？我從去年告訴你，到現在到今天你都沒有處理。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劉處長中昂：

去年那個大山檳榔有處理。

邱議員于軒：

去年是因為他把紅綠燈包起來，但是他馬上移到騎樓，所以同樣也是去年跟你陳情的，所以到今天都沒有處理。工務局長，請問你要如何處理呢？我是議員，我一直跟你講，你都沒有辦法處理了，整棟大概是 7 層樓的華廈，1 樓的騎樓全部被大山檳榔包住，沒有辦法處理，局長，怎麼辦？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我們請建管處積極去處理，明天就去處理。

邱議員于軒：

什麼叫做積極的定義？我去年就跟你講，你告訴我 4 月 12 日會拆，一直到今天 4 月 23 日，一點動靜都沒有，什麼叫做積極處理呢？所以我在講，這就是公務員的心態，請坐。這個只是其中一個案子，我沒有辦法接受公共安全用敷衍、草率、輕忽的態度去面對、去處理，所以我們才會被糾正，高雄市政府也是被糾正關於我們的用地處理，所以都發局，我跟你談的另外一塊中保亭廟這邊，也麻煩你們好好去處理。

我先請問地政局，我們原本要標售 12 筆土地，最後沒賣，對不對，局長？因為你剛剛說中央有行政命令，對不對？要嘛！就蓋社宅，3%或 5%，六都是 5%吧！對不對？5%蓋社宅，請問一下第 71 期重劃區目前的規劃是什麼？你要賣、還是不賣、還是要蓋社宅呢？

主席（陳議員玫娟）：

地政局陳局長請答復。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中央目前大概是在討論政策的階段，71 期重劃區不是全部的抵費地都拿來當社宅用地，他只是叫我們要盤點。

邱議員于軒：

我不知道你為什麼不賣？如果這個地方的周邊假設有相關的社宅，你不能因為一個政治人物，或者林右昌個人針對台中有問題，我們高雄市就不賣啊！所以我是問你，你不賣，你做了哪些規劃呢？社宅的規劃、還是社會福利設施的規劃呢？局長請回答。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我們有盤點部分的土地。

邱議員于軒：

沒有啦！我在問你這個案子，因為我覺得市政的推動不能因噎廢食，不能因為林右昌去搞台中，結果搞到高雄啊！所以我問你針對第 71 期重劃區，你會不會再度標售呢？局長，你會不會二度標售呢？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會。

邱議員于軒：

好，什麼時候？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應該是第二季。

邱議員于軒：

第二季。請問那個應該是中央的行政命令，沒有規定對不對？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那是一個函示。

邱議員于軒：

函示嘛！你有針對社會福利設施或者社宅做檢討嗎？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有。

邱議員于軒：

你會增設嗎？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像我們高雄大學那裏就有評估幾筆，我們會保留當社會住宅來使用。

邱議員于軒：

所以 71 期重劃區裡面，我在談 71 期喔！我沒有跟你講別區喔！所以 71 期重劃區裡面有沒有社宅、有沒有社會福利設施呢？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我們有提供一筆給捷運局做聯合開發。

邱議員于軒：

聯開裡面可能包含嗎？是這樣嗎？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聯開裡面當然就看建商的規劃內容。

邱議員于軒：

可是這符合當時中央要求你檢討社會住宅和社會福利設施的措施嗎？我並不這麼覺得，你只是把抵費地所賣出的金額留下一筆錢給捷運局，是這樣嗎？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沒有啊！

邱議員于軒：

那你是怎麼處理？你講啊！你剛剛不是講你留一筆給捷運局嗎？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那個是我們上次給捷運局的。

邱議員于軒：

我現在請問你針對 71 期當時停售的原因，是因為你說可能要配合中央的社宅政策，那我問你，你做了哪些盤點？還是因噎廢食，因為林右昌去檢討台中，所以高雄停下來。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因為他不是針對 71 期，他是針對整個市政府裡面的土地，希望各重劃區裡面，去盤點適宜留作社宅用地的，那個就不要拿出來標售，他不是針對 71 期。

邱議員于軒：

局長，我知道他不是針對 71 期，他是針對台中，但是今天受影響的是我們高雄市的 71 期。所以我在問你，具體針對林右昌的建議，你做了哪些檢討呢？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我們評估起來，如果那個土地…。

邱議員于軒：

所以你就回答我，你停止標售做了哪些檢討？還是你只是避風頭，第二期再拿出來賣呢？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沒有，因為我們還是會盤點，如果那個土地本身評估結果不適宜做社會住宅的，我們還是會提出來標售。

邱議員于軒：

所以 71 期第一季你要標售的土地，不適宜做社會住宅嘛！可是它其實是社會住宅和社會福利設施，對不對？所以社會福利設施，你有做任何的盤點嗎？沒關係，我的假設和我的設想就是高雄市政府只是為了避風頭，而讓第一季的土地暫停標售，但是針對社宅和社會福利設施，你並沒有仔細的參考和討論，這點是我個人的假設，如果你有，你剛才就會很大聲的告訴我，議員，我評估過，這邊可能不適合做住宅，但是可能有多少去做社會福利設施。所以這個就是很悲哀的一件事，高雄市的土地標售因為政治力的影響而暫停，可能影響到我們城市的前進和城市的發展，這點我沒有辦法接受。中央的政策立意很好，畢竟抵費地的標售，說實在的，這些地能夠標售，都有它所謂的比較精華或者相對有開發潛力的地，留下部分做社宅和社會福利設施，這個立意是好，但是地政局是真的去思考過，還是僅只是避風頭呢？我覺得答案很明顯，因為你沒有辦法完整的回答我。

我來請教工務局，我最近被澄清湖棒球場搞得天翻地覆，我去了兩趟，總教練被關的事情，基本上我之前就有接到陳情，所以我也一直在溝通。澄清湖棒球場有一個最大的問題，我去到現場現勘發現，它的防火門被破壞、它的防火區劃有問題。局長，你做過建築師，防火門是不可以被焊的，代表它的防火區劃被破壞，防火門上面不可能用玻璃去隔間，我不知這種玻璃有沒有辦法承受這個防火係數，但是這是不可能的。我就跑去問消防局，消防局說這個不歸我管，這個歸工務局管，可是工務局卻把這邊的責任委托給建築師公會，因為你們人力的問題，我沒有辦法調建築師公會來議會，我也沒有辦法函詢建築師公會，遇到這個狀況我要怎麼處理呢？局長，這個是高雄市政府花本預算去改建的、去做試裝的工程，我現場就看到防火區劃被破壞啊！你們告訴我，這是建築師公會管，不歸我們管，但是明明你們才是公共安全的主管單位啊！局長，請回答，你要如何處理呢？

主席（陳議員玫娟）：

工務局楊局長請答復。

邱議員于軒：

我同樣的問題問消防局，他們說這是工務局主管啊！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有關室內裝修的部分，中央就是用建築法去規定，這個必須要授權建築師公會來做室內裝修的審查，這是屬於專業的審查。

邱議員于軒：

他是圖審、還是現場審呢？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現場審也有、圖審也有。

邱議員于軒：

我明明在現場就看到了這個問題。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我去了解，他是在施工中，後來全部都改善了，沒有玻璃，那個全部已經變成防火門了。

邱議員于軒：

他說我太厲害啊！我看到了。可是局長，為什麼我會到現場兩次呢？因為我接到陳情，我跑來跟你們講，你們是公共安全的主管單位，可是你卻說那是建築師公會的事，我又沒有辦法詢問建築師公會，那我要如何處理呢？我基於議員對公共安全的要求，拜託！澄清湖棒球場那次開打，有3萬多人進場，從來沒有那麼多人過，而且澄清湖棒球場最大的狀況是，它分一、二期工程，一期試裝OK、但是二期還沒，這次總教練就是被關在二期，它的一、二期怎麼審核的？很多的資料都在建築師公會，今天你是建管的主管單位，我要如何處理這個案子？我眼睛看到很多不合理或者是不確定是不是不合法，我沒有專業，但是這個我確定。明明就告訴我合格，但是我現場看就沒有，所以我就問你我要如何處理？這是公務員心態嘛我要如何處理？我比你們更積極，我去兩趟怎麼辦，局長？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就是這個部分，當然它是由公會去負責審查它的公共安全。

邱議員于軒：

你不要推給公會，我現在在問你，我發現這個事件、我發現這個事情，我是高雄市議員，我接到陳情所以我去現場看了兩次，我確定有問題，請問這跟大山檳榔是同樣的事情，請問一下，你如何告訴我你會積極的處理，積極的去面對這公共安全3萬多人？局長，我不相信陳情，所以我去現場看，真的被我看到，還有很多，包括裡面排煙的材料，我都有疑問，怎麼辦？我問你怎麼辦？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當然如果說有人檢舉，我們會派員去現場看，但是他們公會也是專業去看現場，有符合才可以去做。

邱議員于軒：

我跟你們討論過，你們有派任何人去現場看嗎？因為這個問題我問不出來，我去問消防局，它告訴我說…。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有，應該是有去看，我們是建管處。

邱議員于軒：

有誰去看？建管有去看嗎？建管請回答有沒有去看？

主席（陳議員玫娟）：

建管處處長請答復。

邱議員于軒：

有或沒有？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劉處長中昂：

沒有。

邱議員于軒：

沒有，那怎麼辦？我提前講，所以為什麼很多事情要提到議事廳，這就是公務員心態，依循、怠惰，我沒有辦法接受這種態度，所以我不知道公共安全要如何處理？你可以在議會承諾我，就算是建築師公會審查的，你基於是公共安全的主管單位，你去現場巡視一次可以嗎？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可以。

邱議員于軒：

你不用親自帶隊，你交給你底下的人去處理可以嗎？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這個可以，就是我不可以要求建管處派人去看看有沒有缺失，如果說真的是有缺失，我們要改進。

邱議員于軒：

所以同樣的事件，我要提一下，你不要忘記「城中城」，「城中城」那時候你是都市發展局局長，對不對？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是。

邱議員于軒：

之後你變成工務局長，「城中城」的建築報告顯示建築物的公共安全管理有怠失，我認為高雄市發生過「城中城」，我們對於公共安全的管理、檢查、檢討要更嚴謹，局長，你可以同意嗎？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同意。

邱議員于軒：

同意，可是你們的態度我沒有感覺出來，我從小小一個檳榔攤到澄清湖棒球場，我沒有辦法接受，我比你們更積極的態度去面對選民的託付跟高雄市的公共安全，但我只是要提醒你們，出事了被檢討、被糾正、被彈劾都不會是我，可以嗎？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可以，因為像林園檳榔攤的案子它是違建，我們會全權去處理，它是違章建築，至於說這個公共室內裝修的部分，我們可能會責成建管處，如果有一些疏失或者檢舉的話，我們必須要到現場去看。

邱議員于軒：

我請你們再去複查，我沒有說它有疏失，但是我個人去覺得怪怪的，而且我真的有看到些什麼。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這個複查可以去做。

邱議員于軒：

請你去基於公共安全的主管單位，你去處理去監督去了解可以嗎？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可以。

邱議員于軒：

因為它是高雄市政府花了 2 億多元去做施裝的，好不好？局長，多久給我答案去看，一個星期？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馬上去看、一個星期去看。

邱議員于軒：

好。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這個議程，我們這個工務部門質詢以後，我們下星期就派人去看。

邱議員于軒：

謝謝，我已經追很久了，你們連看都沒看，這就是你們做事的態度。再來我

講都更，最近都更很多人在討論，因為昨天晚上我也被震到睡不著，那這是高雄市的都更，它基本上是 5 成同意可以籌組都市更新會，但是我覺得台北市做得不錯，這點是我要給都市發展局建議的地方，防災型都更大家都在談，台北市因為本身它的地質狀況，而且它老舊的房屋很多，所以它的都更已經是迫在眉梢，所以蔣萬安市長推了都更 8 箭，很多的方向，我覺得高雄市可以來參考，但是有一個大方向，局長我跟你建議，我們要做的是扶貧式的都更，什麼叫做扶貧式的都更？這個其實跟城中城的案子也有關係。城中城其實也提醒我們，我們要去檢討都市更新的程序來保障民眾的生命安全，我們現在很多的都更還是以民眾為主、廠商為輔，但是局長我想請問你，高雄市政府有自行主導都更嗎？幾件？做了些什麼？成果是什麼？局長，請回答。

主席（陳議員玫娟）：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請答復。

邱議員于軒：

由你主導的。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我們幾基本上公辦都更就是市政府主導的部分。

邱議員于軒：

對，幾件？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包括特貿三，我們剛剛報告的高鐵之心，還有我們的 RK1。

邱議員于軒：

好，你有沒有發現這都是有開發潛力的地區，對不對？我在談的是扶貧式的都更，什麼叫扶貧式的都更？建商不是凱子，我們開發的高鐵之心、開發的特貿三，未來都有商業潛力，所以我們招商很順利，可是我為什麼談「城中城」？城中城就是因為它的地點好，可是它實在太難整合了，然後又複雜、龍蛇雜處，里長也受不了，議員一直喊都更，可是沒有辦法推動，所以它變成社會陰暗的角落。所以我覺得你的都更政策要去思考，什麼叫做扶貧式的都更？如果今天這個地區老弱貧幼沒有開發潛力，政府更應該用它公部門的力量、公部門的資源來協助，協助不一定是金錢的介入，容積的增加、補助的增加、開發的增加、容積的放寬這些我們都可以做到，這就是我在談的扶貧式都更，我覺得高雄比台北更需要。你今天跟我談的所有地方高鐵之心等等，都是蛋黃中的蛋黃，特貿三也是蛋黃。可是誰想到城中城事件裡面的老弱殘急待都更，如果我們提早一點都更，如果我們政府更積極一點，但是它推動很困難，而不是到城中城出事之後，我高價把它買下來，然後把它打掉，讓大家都淡忘這件事情。所以局

長，這是我對你的期待，我希望可以在你的任內看到扶貧式的都更，為什麼？高雄市的地價一直漲，很多人他沒有辦法負擔再買一個房子，所以都更是一個方式，危老重建是一個方式，可是誰來協助這些可能沒有辦法負擔的民眾，政府要去做，所以我希望你針對這個概念去做處理好嗎？請坐。

這邊是中後庄，因為時間的關係，中後庄的公園這邊要麻煩局長，工務局或者是公園處思考一下，這邊是公共設施保留地大概 0.5 公頃，是公 14，然後目前是出租給汽車修理業，是教育部管，所以我認為如果這塊地沒有要處理，看是用撥用或是怎麼樣協助中後庄來開公園，這點可以做得到嗎？處長或是局長發文給教育部，好不好？

主席（陳議員玫娟）：

公園處林處長請答復。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因為這塊地是教育部的，有詢問過，它必須要有償的撥用。

邱議員于軒：

它要有償，我們來協調。〔好。〕你什麼時候詢問的？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沒有，有些土地是無償撥用，那這個是有償的，要有償撥用。

邱議員于軒：

你是在陳市長其邁任內嗎？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對。

邱議員于軒：

什麼時候？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最近有去問過。

邱議員于軒：

好，我覺得這是有協調的空間，因為中後庄有公園的需求。〔好。〕如果有償撥用預計經費要多少？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這個我們再看一下，因為它上面還有一些地上物必須去估算。

邱議員于軒：

教育部如果有錢去…，我覺得這個如果是地方上有需求，我覺得也許有協調的可能性，好不好？這邊麻煩你。再來，81 期當天我們有去了，今天我有去會勘，有一些溜滑梯、遮陽、公廁的衛生，甚至燈光的問題，麻煩公園處再仔

細檢討跟精進，這點你們做得很好…。

主席（陳議員玫娟）：

再給邱議員 2 分鐘。

邱議員于軒：

謝謝主席。這邊你做得很好，但是有些細節的部分麻煩處長再去檢討一下，像他們都一直反映溜滑梯的幅度等等的，這些我當然知道符合安全規範，但是這是民眾的反映，麻煩你們再處理。松寮路橋橋下我要請你們幫個忙，因為這是道路用地，這一片那麼大片，不管怎麼樣，是鋪平還是做別的使用？基本上在我們中、後庄這邊，尤其是後庄有這麼大塊的空地是很難得的，別的縣市把它整理成遊戲區跟籃球場。因為它是道路用地，我當然知道有用地狀況的處理跟檢討，但是別的縣市做得到，我相信我們也做得到，可以嗎？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道路用地上像我們在楠梓那邊必須要使用多目標，由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提出來，譬如說要做籃球場…。

邱議員于軒：

這個遊戲區呢？你可以做吧？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這個遊戲區我要看一下，是不是符合整個交通狀況。

邱議員于軒：

你去做評估好不好？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好，我們來看看。

邱議員于軒：

好，謝謝。最後我談林園社宅，這可能跟都發和地政有關，這可能就是區段徵收之後，你部分要用來做社宅的。林園社宅未來的規劃跟狀況大概怎麼樣，是不是請都發局長稍微說明一下？因為這是區段徵收，你部分要做社宅跟社會福利設施使用，這是行政命令。請說明。

主席（陳議員玫娟）：

請都發局吳局長答復。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如果這個案子有完成，法定程序也可以進入區段徵收的話，我們配合中央政策有在談一個原則，就是 3%到 5%的用地要做社宅使用。這個部分我們跟地政局來密切的協調，針對抵價地的部分怎麼來取得儲備。〔…〕現在還不用放進去，因為它只是留控比例，而且抵價地的位置還沒有確認。〔…〕我們

控留總量的概念就可以處理了。〔...。〕是。〔...。〕社會福利。〔...。〕是的。
〔...。〕好。〔...。〕

主席 (陳議員玫娟):

謝謝邱議員的質詢，我們休息 10 分鐘。(敲槌)

繼續開會。(敲槌) 接下來請曾麗燕議員質詢，時間 20 分鐘。

曾議員麗燕 :

今天是工務部門的質詢，各位局處首長、各位同事、各位好朋友，大家下午好。我今天要講公園，去年我想大家都很清楚，如果都有在公園運動的人常常會碰到在大小公園裡面，常常有人為了自己的方便而騎著機車就進到公園裡面。我們也看到這樣非常的危險，因為公園都是老弱婦孺，小朋友都在裡面遊戲、玩溜滑梯之類的，大人就在那邊運動，老年人也在那邊運動。機車就騎在公園裡面的小道上，真的是非常的危險。去年報紙已經有刊登前鎮的興仁公園，興仁公園是一個大公園，騎在裡面的機車非常多，而且旁邊有一條鎮洋路剛好是早市，所以都會有攤車到裡面去，所以造成非常大的危險。很多民眾就會去檢舉，因此才上了媒體。但是警員處理完之後，機車還是照樣在公園裡流竄，非常的危險。之前我們的漢民公園也剛剛成為特色公園，我們的工務局也在那邊設置了很多遊具和運動器材。這裡附近有住家以及滿多的學校，小學、國中和高中都在這條路上，所以變成去那裡的人非常的多。

昨天我們也去錄影一小段裡面的狀況，請放映一下。大家看一下。這裡是漢民路，旁邊有停車位。漢民公園裡面的路很方便，也滿大條的，所以騎機車的都騎進來了。這裡也是為了方便，機車都騎進來了。裡面很漂亮，這個公園經過整頓了之後，有很多小朋友的遊具。這裡也是有機車，我們剛剛也看到機車在行駛當中，裡面到處都是機車。也有人在這邊運動，在不同的時段有不同的人進來。大部分來講都是小朋友和媽媽，不然就是阿公阿嬤帶著小朋友進來公園裡面遊玩，包括運動，或者是慢跑，或者是走路等等的運動。我想這是由公園處來管理，針對進去的機車，我們公園處應該要有所作為。我請教公園處的林處長，我們公園的管理是做什麼樣的管理？請簡單說明一下，有什麼罰則？到裡面除了機車以外，也有很多人在公園裡面賭博或是吸菸，這個行為到底可不可以不在公園裡面做？請處長說明一下。

主席 (陳議員玫娟):

公園處林處長請答復。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

有關於在機車的部分，因為整個公園為了符合無障礙...

曾議員麗燕 :

很多，每個公園都有。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為了符合無障礙，我們都會設斜坡道，如果設車阻對於身障者又不方便。大家可能就是沒有這種公德心，就把機車騎上去了。依照高雄市公園管理自治條例第 19 條，這個罰則可以罰 1,500 元到 9,000 元，所以…。

曾議員麗燕：

這是罰則。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有這個罰則，所以目前我們會請同仁去那裡多多的…，第一個先用勸離，第二個就拍照，未來我會用這種智慧監控去拍照。

曾議員麗燕：

也是公園處的人嗎？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我們公園處的就是去勸離，派我們的人。

曾議員麗燕：

對，去勸離。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首先是以勸導為主，〔是。〕不行的話就拍照，未來我們再增加一些監視器拍照，然後…。

曾議員麗燕：

好像還沒有，監視器好像…。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對，我現在就是說分三個部分來處理。

曾議員麗燕：

我們有建議。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對，我們就來處理。

曾議員麗燕：

我們有建議用監視器。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因為漢民公園是從漢民路跟社教館那個大路口進去，以前的路口都是採取這種扇形的路口，扇形的路口就很容易上去，如果改成有一個車阻或斜坡道，就一個比較窄的部分，車子比較難上去，也是呼籲市民朋友，為了公園的安全，還是不要把機車騎入公園裡面。

興仁公園那邊是比較特殊，因為旁邊還有廟，再臨前鎮河。前鎮河那一邊就沒有開闢，那個是防汛道路，所以一般的機車就從防汛道路這邊進來，早上又有早市。跟議座報告，還是以勸離，不行的話，真的就要拍照了。因為我們執行後，行政罰法如果還沒有去繳，我們就送給行政署這邊來處理。在公園裡面本來就是屬於一個禁菸的場所，就是嚴禁抽菸。賭博的方面，我們請警察局來協助。在此也呼籲市民朋友，在公園裡面要提供一個大家比較能夠休憩的地方。我們還是以勸導為主，開罰是一種嚇阻，但是這個設置下去後，摩托車騎上去，他就來申復了。他說因為他急著上廁所，所以就急，車子就騎上去了。各種理由都有，所以說我們還是再請我們同仁加強來管理，未來真的是要拍照，該罰就罰了，再加上一些監視器來做嚇阻作用。

曾議員麗燕：

好，你的意見我同意，我們用勸導的方式來代替罰款的動作，但是非常的多。我記得以前公園的外面都會設車阻，現在為什麼全部都拿掉了？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因為符合無障礙。現在公園跟道路、人行道一樣，必須要符合無障礙的規範。如果進去之後，以前車阻好幾種，一種是立式的，立式的又很難看，輪椅要進去很難處理，所以在主要的出入口，我們會再做管制。

曾議員麗燕：

我是覺得是不是去找可以讓輪椅進去，但是不能讓摩托車進去的這種車阻？我不曉得有沒有？應該可以請人設計看看。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我們再研議。

曾議員麗燕：

否則的話，我跟你講，你為了讓這些坐輪椅的殘障者進去，但是騎機車的進去，這個危險也是滿大的，小朋友在那邊遊戲，連老年人在那邊走路運動不是也很危險嗎？你顧此失彼，你聽得懂我的意思嗎？對不對？我們又做不到用罰鍰的方式來嚇阻他們不要進去，用勸導的，大家又不太聽勸，所以我是覺得除了像以前一樣有阻礙，他們不能進去，讓他們就沒有機會進到公園裡面，我想這樣比較能夠一勞永逸，就是說讓小孩的安全、老年人的安全都有顧到，也可以讓推輪椅的進去，讓這些身障者也能夠到公園去運動、消遣，或是說到那裡去吸收一下新鮮的空氣，我是這樣認為，試試看。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這個，我們來研究無障礙出入口怎麼去設計。

曾議員麗燕：

對，但是我請問一下…。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還可以防範機車進入。

曾議員麗燕：

對，找找看，去請人研發一下，看有沒有什麼可以讓輪椅進來，但是摩托車不能進入的方式。公園處編制的員額到底是多少人？因為我知道你們的公園，光是前鎮、小港，我找你們的資料裡面，就有公園、綠地、兒童遊樂區跟廣場，前鎮跟小港就有 161 處。你們的編制到底有多少人？你們怎麼有時間在公園裡面做勸導的工作？到底有多少人？公園處現在編制多少人？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公園處是去年剛成立。

曾議員麗燕：

我知道。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目前的編制是 105 人。

曾議員麗燕：

105…。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105 人是編制，實際現在是 92 人左右。

曾議員麗燕：

92 個…。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之後我們就是先有一個機關的編制會再對外招聘，包括高普考缺。

曾議員麗燕：

對，人員可能要快一點。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今年我們整個員額再做一個調整，又增加 20 個名額，所以說總共…。

曾議員麗燕：

好，儘量快一點把人員補齊。不然的話，我問你，整個大高雄超過 800 個公園，現在市長還一直說要設置特色公園，邁向 150 座去進行。這樣的話，我問你，你們怎麼去管理？特色公園都是比較不一樣的遊具或者是運動器材，你怎麼樣能夠去做每一個公園的管理？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也謝謝議座跟議會給我們的支持，因為在所有的遊戲場，30 年來因為新的

遊具規範，去年就是一個落日條款，如果不符合規範就全部要拆除，我們高雄市也是提前一年把它全部都完成。

曾議員麗燕：

很好。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在完成整個遊戲場的更新以後，新成立的公園處對公園的管理要更加地精進，所以在整個預算的編列也比…。

曾議員麗燕：

非常多。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沒，還比以前的養工處…。

曾議員麗燕：

還要多。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又多增加了 8,800 萬元左右，就維護整個公園。

曾議員麗燕：

對，但我覺得可能不夠。我們繼續往下，因為你特色公園多的話，我所看到的特色公園，你看看幾乎沒有樹木，樹都是小棵的，然後遊具也好或是器材也好，都暴露在太陽底下。你知道遊具或是運動器材因為沒有陰遮，就是說都沒有樹木去遮陽，導致遊具這些東西很容易受太陽照射而老化。老化以後，我發覺到你們會去寫一個「小心燙傷」，為什麼？因為這個曬太陽以後都是燙的。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這張照片，這是中油的…。

曾議員麗燕：

不是你們的？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不是我們的。

曾議員麗燕：

我們在網路找的。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因為這個是一個鐵板，鐵板本來就…。

曾議員麗燕：

好。我跟你講，最基本人家有寫「小心燙傷」，但是你們沒有的話，小朋友在中午去玩這些遊具的時候，我請教你，不是會受傷嗎？不是會燙到嗎？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它這個鐵的材質…。

曾議員麗燕：

小孩子怎麼知道？小孩怎麼會知道？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這也是一個提醒作用，但是這種用金屬材質做溜滑梯是比較不適當。

曾議員麗燕：

對，比較不適當啦！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但是我們在那裡做…。

曾議員麗燕：

但是我跟你說的就是你的遊具很多也是用木頭做的，木頭曬了之後，我告訴你，就是很容易老化，對不對？壽命就會減短。然後特色公園一多的話，我們現在把罐頭式的公園都改掉了，現在每一座公園大家看起來都很舒服，大家也都很想去，很想到公園，但是你要去蓋一座公園，錢花下去很簡單，可是你要做維護的時候，我覺得是很困難的，我們都很清楚，因為什麼？因為這裡做遊具的東西都是貴的，這裡的遊具都是不同的，不可能像過去那種罐頭式的，對不對？以前那種是我隨時要，隨時就有，然後價格都很便宜，可是現在不是啊！每一座公園的一些遊具、運動器材，統統不一樣，如果一項壞掉，你要等多久才能修繕完成？這個就是維護的一個問題。

再來，我也聽到市長在致詞的時候有說到維護費用，特色公園的維護費用需要 5 億元，後來又聽到我們局長說 5 億元不夠，要 12 億元，我真的不知道局長你的 12 億元是要從哪裡來？你的 12 億元用在維護特色公園以後，會不會拖垮高雄市的財政？局長，你能不能說明一下？

主席（陳議員玫娟）：

工務局楊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公園的維護是需要一筆很龐大的資金，以目前工務局公園處所編列的預算明顯是不夠，可能就不到市長講的 5 億元的十分之一或者五分之一。

曾議員麗燕：

這樣該怎麼辦？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當然，明年市政府重新編預算的時候會再考量公園維護的費用。

曾議員麗燕：

經費要從哪裡來？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當然，市長有承諾說要增加 5 億元。

曾議員麗燕：

經費要從哪裡來？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我們有一個公園基金，就是併到綠基金裡面來，一年可以編幾千萬元，可以來做維護的工作。

曾議員麗燕：

可以就是了？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但是沒有辦法編到這麼多。

曾議員麗燕：

不會拖垮我們高雄市的財政就好，好啦！你們有錢就好，我只是害怕沒有。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不無小補，我們至少有一個公園基金可以因應這個。

曾議員麗燕：

公園基金。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就是它用永續綠基金來擴編成一個公園基金，跟建築基金是整合在一起的，那邊有一些費用可以支應公園的維護管理。

曾議員麗燕：

好，有來源就好。我有一個建議，我不曉得你們去過屏東車城沒有？去過的舉手，去到這裡，車城的「洋蔥大福遊樂園」。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有，這個有去過。

曾議員麗燕：

你去過嗎？你有去考察？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去拜拜的時候有去過，在福安宮旁邊。

主席 (陳議員玫娟):

再給曾議員 2 分鐘時間。

曾議員麗燕：

這個遊樂園非常有特色，因為洋蔥是屏東這邊主要的農產品…。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特產。

曾議員麗燕：

福德宮又在這裡，很多人非常信仰福德宮，是福安宮，對，是福安宮，它祀奉福德正神，大家都會去這邊拜拜，然後可以把小朋友丟在這裡，讓他去特色公園玩，它真的是非常有特色的一座公園，它不只是讓這些遊客來這裡遊玩，它也是一個觀光勝地，可以這麼說。我們會覺得它結合的都是地方的特色，就像廟宇或者是洋蔥造型的溜滑梯，這座公園上面還有籤詩以及小朋友的遊具，可以說跟地方特色都有關係，所以是非常有意義的一個特色公園，我們也希望高雄能夠設計真的是非常有特色的一個特色公園。

這裡是前鎮的后安公園，那個時候剛好是工務局把公園管理交給區公所的時候，我請區公所把前鎮的第一座特色公園放在這個后安公園，你看，它就很有特色，因為草衙里隔壁就是高雄港，都是漁船…。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是。〔…〕事實上，我們去年做的三十幾座公園都是以一區一特色的方式在做，所以每一區的每一個特色公園都是完全不一樣的造型、不一樣的意象，包括漢民公園它就是一個飛機的意象，像燕巢就有一些芭樂意象或者是一些番茄意象，都是類似這樣的，我們就是每一區、每一區都有它一區一特色的特色公園。〔…〕對，改天我們拿資料給各位看，我們都是依照這樣的原則在做特色公園的開發。〔…〕有，我們有公園地圖，可以在網站這邊查我們的特色公園。〔…〕謝謝。

主席（陳議員玟娟）：

好，謝謝曾議員，接下來請黃文志議員質詢，時間 20 分鐘。

黃議員文志：

所有工務部門的局處首長，現在應該要說晚安了，大家辛苦了。我延續剛才曾麗燕議員所說的，我們特色公園的這些遊具，我們不要說遊具，就是說 5 年、10 年後，我們現在面臨最大的問題就是這裡的地墊，我們現在這些特色公園有很多地墊、塑膠地墊，當然，現在這些地墊彈性都很夠，可是 5 年、10 年後，經過陽光曝曬，我想這個維修的經費會很大，所以這個部分，局長都要來思考。首先來進入到我的質詢，我也是要針對我們的特色公園來和公園處處長討論。在惠民里裡面有一個惠民公園，水利局目前有爭取到中央一筆經費，要在公園旁做一個步道，做人行步道，但是做這個人行步道，我待會兒後續會讓大家看這個照片。整個惠民里在第 82 期市地重劃之後，它的人口數從 110 年的 4,594 人成長到目前大概是 5,269 人，未來這裡的人口，包括第 82 期重劃區

如果持續再建設，這個人口還會持續增加。

惠民公園它本身是一個帶狀公園，差不多有 24 年歷史，它開關的時間應該是有分期程這樣開關，最早開關的時間是民國 89 年。這些是公園內目前的現況，我想讓局長、處長大家了解一下，整個土壤都流失，路樹都竄根，包括步道整個崎嶇，因為可能都沒有樹蔭遮蔽，所以也造成都沒有什麼草皮。現在周邊最近的地方，假設是住在惠民里這邊的居民，如果年輕家長要帶小朋友前往特色公園的話，如果就近也就是最近的是未來規劃好的都會公園，目前是規劃成大型特色公園，也已經快做好了，所以未來最近的是在這裡。這個部分是不是有機會？因為這座公園已經開關 24 年了，目前一些設施都比較老舊，是不是有機會因應水利局有爭取到中央的人行步道景觀再造的經費，這個部分是不是可以一併檢討，將惠民公園也可以改造成特色公園？待會請處長一併回答。

後續我要針對右昌森林公園，右昌森林公園（飛機公園）每一次開說明會，本席也都有列席，當整個遊具完成之後，它是一架飛機，旁邊有沙坑，但是因應小朋友從完工到現在遊玩的反饋，包括里長也好，一些家長也好，很多人反映 0 到 5 歲的遊具比較不足。問題是它旁邊還有一片草地，這個部分是不是有機會爭取增設右昌森林公園的遊具？因為那架飛機坦白講比較適合大童，就是比較大的孩子。我有一個小孩 6 歲、一個小孩 3 歲，3 歲孩子去玩那架飛機遊具，他只能玩溜滑梯，它旁邊沒有其他比較小的，我看去那邊遊玩的小孩大多也是年紀會比較大，大概 6 歲以上這個區間，所以這個部分跟公園處建議。另外，包括在旁邊，因為廁所的男女廁不太足夠，它是舊式廁所，在這個公廁後面有一個小區域，是不是有機會可以增設像右邊這種公廁？這是參考新北市這種比較簡易式，我之前也聽局長提過，市府有意願規劃類似用貨櫃做的計畫，這種簡易式廁所的裡面，可能可以提供尿布台跟一些幼兒馬桶，讓親子帶小朋友去特色公園的時候，可以一併很輕鬆如廁，不曉得這個空間有沒有機會？另外，針對在楠梓東寧公園，東寧公園的旁邊有一座小型公園，它那邊是有 0 到 5 歲的，但是東寧公園這邊比較多的大童，所以地方的里長、家長也都一直在反映，東寧公園是不是有機會可以爭設一些比較大型的遊具？

剛剛曾議員有提到，很多家長帶小朋友去遊玩都會擔心遮蔭不足，我們查了許多資料，高雄目前有沙坑的公園大概有 19 處，其中只有 5 處有遮蔭設施。我們看左邊這個圖表，備註都會寫有樹蔭，有樹蔭是因為之前針對這些特色公園在做改造的時候，我們可能會種植一些新的樹木下去，問題是要等這些樹長到有樹蔭，還是需要一點時間。所以目前左楠地區來講，3 處沙坑其實都沒有遮蔭，但是大家在高雄生活都知道，高雄夏天的氣候非常炎熱，從特公盟這些資料可以看到，包括橡膠地墊、塑膠滑梯的梯面跟沙坑的這些溫度，大概都

38.8°C 以上，以沙坑的溫度來看，如果在大熱天的時候，對小朋友來遊玩是有困難度的。這個部分要針對公園處，對於清泰公園我已經跟處長建議過很多次，也前往現場會勘，到上個會期還是有持續在追蹤，目前又對我回復說廠商在重新詢價。這種簡單遮蔭的設施工程，可能不用 100 萬元，竟然可以從 112 年拖到現在 113 年 4 月，整整一年遮蔭都還沒有完工，公園處的效率是有待考量。如果這個東西對百姓是好的，我們怎麼會讓這個設施拖這麼久？剛剛這幾個大問題，是不是可以先請處長簡單回復一下？

主席（陳議員玫娟）：

林處長，請答復。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謝謝黃議員關心公園的一些建設，首先是在惠民公園，因為我們跟水利局都有合作過，在右昌大排旁邊的公園，我是跟水利局蔡局長一起合作把它做一個總整理。因為水利局有些水環境的經費跟計畫會比較大，所以惠民里這個部分，我再跟蔡局長談看看它的規劃內容，如果在公園裡面可以結合整個公園景觀，能夠把它改善起來的話，也是一件好事情，我們共同來努力，跟蔡局長這邊來努力。

黃議員文志：

那個大概是針對大排……。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對，它如果是水環境的計畫……。

黃議員文志：

是針對設施跟步道而已，其他沒有做什麼。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我可以跟他拜託，能不能夠再包裹進去，我們再來討論看看，因為水環境計畫比較靈活可以去更新。另外，有關於右昌森林公園，黃議員，因為右昌森林公園預計要做遊具，當時的規劃是 1,500 萬元的大型遊戲場，現在所有的遊戲場是分域、分齡跟分區，剛才說有關 0 到 5 歲的部分，我們再現勘，看是不是有適當的地方可以來規劃增加一個小孩子可以活動的空間。因為本來的解說中心已經做公托了，解說中心那裡本來就有公廁，所以再做一個遊戲場的時候，我們在旁邊有做一個比較臨時廁所，但是在遊戲場往南的部分，大概 80 公尺那裡還有一個公廁，這一部分我們再看一下公廁有沒有適當的位置，因為我們也希望現在的公廁能夠用現在的污水，我們不用再挖化糞池，因為挖化糞池很麻煩還要能排放，如果是臨路側有個污水可以接管的話，這樣對整個公廁的環境衛生會比較好，這一部分我們來處理。在東寧公園的部分，因為在旁邊還有

一座盛泰公園，大概 40 公尺，考量整個資源的共享，是不是可以再檢討看如何增加那裡的設施？

黃議員文志：

盛泰公園是比較小型遊具，像搖搖馬，溜滑梯也比較小型。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所以要來檢討，每一個遊戲場在規劃它的活動空間都有固定，都要符合它的規範，像大家都要有鞦韆，鞦韆前後擺盪的距離必須它長度的兩倍，假如是 2 公尺的鞦韆，前後就 4 公尺，加起來要 8 公尺，所以這個要有適當的空間。右昌森林公園，剛才也跟議座報告過，我們再來看現有遊戲場裡面能夠符合 0 到 5 歲，我們來檢討一下。對於剛才講到的清泰公園，我很抱歉，先前如果沒有做好的，我會上緊發條跟他們緊盯，該答應要處理的事情就要處理，像這種遮陽網當初已經答應了，不要拖太久，我會要求他們在 5 月底之前把它改善完成。

黃議員文志：

好，接下來針對公園綠地無障礙的環境，像這個公園，剛才處長有說到盛泰公園，左邊這個就是盛泰公園的照片，你看那裡有兩隻搖搖馬，後面還有一個溜滑梯，比較屬於小童的遊戲器材，但是安置搖搖馬的底座四周圍都沒有做斜坡，這個可能對於一些無障礙的朋友，或是一些長輩帶孩子上去玩，一個不小心會踢到或碰到，或者不小心被絆倒，包括這個是在盛泰公園的步道旁，這是援中港的公三公園，其實一樣都是這些問題，當初我們在做步道的同時，收尾工程都是直接抓一個直角，是不是有空間做一個類似傾斜的斜坡，讓長輩去運動的時候，不會因為高低落差大而發生危險，這個部分請公園處再去了解一下，未來的工程是不是可以讓這些步道做一個完整的收尾，讓這些無障礙設施也都可以進入。

剛才處長也有答應清泰公園的遮蔭，我想右昌森林公園的沙坑也是同樣的問題，家長們也都在反映，如果可以的話一併納入考量。接下來針對幾個特色遊戲場，在你們的業務報告裡面也有提到，藍田公園是不是今年 7 月可以開放，這個部分等一下請處長回復。還有我們的後勁公園，還有楠梓自辦 67 期的親水公園，這二個公園目前的進度如何？請處長簡單答復。

主席 (陳議員玫娟)：

處長請答復。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藍田公園這裡現在做一個鹽田的意象，目前整個鹽山的鋼構都運進來了，舊遊戲場的部分在月底之前可以完成，但是後續還有一些縫合工程，就是整個公園四周的環境和步道全部都要整理，我們會在下個月初辦理評選，工期大概會

有 80 個工作天，所以這個公園就可以完成了，預計八、九月如果天氣允許的話，會把整個藍田公園完成，現在公園遊戲場的部分在下個月底會把它完成。

黃議員文志：

開放的時間呢？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因為公園周邊的環境還要整理，四周步道也都要整理，還需要 80 個工作天，我們會儘量趕工，讓藍田公園更完善再來開放。有關於 60 期的自辦重劃，那是以前的自辦重劃，是兒童遊戲場，它必須要由市政府來開關，我們去點交的時候發現下面還有一些營建廢棄物，我們已經都發包完成了，都已經決標了，但是這些營建廢棄物必須從重劃自辦費裡面去解決，必須把這些營建廢棄物運棄以後，我們就可以進場來施工了。

黃議員文志：

剛剛有提到 60 期重劃，這部分可能要請教地政局長，因為這個 60 期的重劃，其實已經重劃很久了，道路設施的現況也都劃設好了，可是長久以來用圍籬圍起來，包括剛剛道工處處長所提的，是因為它的下方有營建廢棄物，所以道路還沒有開關，還是有另外的問題嗎？因為這個部分已經重劃很久了，但是道路一直還沒有開關，附近的民眾一直在反映說，道路都已經劃設好了，為什麼還要用圍籬圍著呢？這個部分也影響到我剛剛提的 60 期的親水公園的工程進度，這個部分是不是請陳局長簡單回復一下，這個道路何時能夠正式開放讓民眾使用呢？

主席（陳議員玫娟）：

地政局陳局長請答復。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這個道路據我們了解，它已經全部關建完成，工程也驗收完成，我們會在這個星期再跟重劃會來 touch，如果他完全沒有未了的部分，我們要求他這個星期把所有的圍籬拿掉，開放通行。

黃議員文志：

民眾經過都看道路已經開關好了，但是圍籬還是圍著，造成大家非常不方便，後續包括整個楠梓第二行政中心的進度，也要請地政局這邊再加緊腳步，地方民眾也希望第二行政中心可以加速來完成。

接下來針對楠梓後昌路，包括一些通學步道的探討，從去年開始我們陸陸續續在做通學步道的改善了，在左楠區其實我們完成了幾所學校，包括新光國小、舊城國小、後勁國小、右昌國小、中山高中，在 112 學年度整體改善 27 所學校的通學步道。我們在施作這些通學步道的時候，包括無煙通學步道、樹

木的移植，我們在做這些工程的時候，還是要一併納入考量，我們不單單只是施作通學步道，當然這個部分的設施，包括監視器、停車彎需求規劃、夜間照明的提升度，當然這些事情可能不是工務局的職責，這個部分我們各局處都要做一個探討，因為在學校周邊的國小、國中、高中的通學步道的需求都比較不一樣。針對莒光國小的部分，好像還沒有施作，包括楠梓國小、楠梓國中、楠梓高中，是不是今年有機會申請到中央的補助呢？如果市府的預算不夠，這個莒光國小的通學步道何時可以完成？包括楠梓國小、楠梓國中這裡何時能夠完成？是不是請處長簡單答復一下。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本來後昌路是從加昌路那裡的易肇事路口先施作，我們從那邊做過來，再從世運主場館那邊的社區走出來的地方有在做改善，所以我們也跟國土署申請，莒光國小這部分申請了 4,000 萬元通學步道的改善經費，上個星期國土署已經召開審查，申請 A 加 B 類的，就是規劃設計和施工一起提報。上次我們的劉立委也非常關心，包括國土署的副署長都有下來看，我們依照他們的一些建議來規劃了，希望這次能夠申請到，如果計畫核定下來，我們就可以來施作了。〔…〕楠梓國小，因為是學校的通學步道那裡，我再跟教育局聯絡看看，看他們有沒有去施作，因為教育局本身的學校通學步道的申請是由教育局在主導，由學校提出來，然後再到國土署那邊去申請。我們市府這邊有 1,500 萬元的補助，大概每年補助三至五所學校，是用市府的本預算來施作。

主席（陳議員玫娟）：

謝謝黃議員的質詢。向大會報告，我先處理一下時間，對不起！吳議員。下午的議程是到 6 點，因為我們委員會的委員還沒有質詢完畢，所以下午的議程延長到工務委員會的議員全部質詢完畢再行散會，在座各位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敲槌）接下來是吳銘賜議員質詢，時間 20 分鐘。

吳議員銘賜：

工務部門的局處首長、議會同仁，大家辛苦了。我播放一下照片。這是前鎮區德昌路 5 號公園，這下面都停放機車。這座涼亭旁邊有個兒童遊戲區，沒有小孩敢來這邊玩耍。再來，旁邊的運動器材空空蕩蕩，也沒有人敢去那邊運動。再下一張，這就是涼亭下面的帳棚及涼蓆，很多人在那邊睡覺。再來，有人會在那邊的地上點火燒柴。你看整個涼亭都被占住了，從剛剛的相片來看，幾乎很少有鄉親敢靠近那個地方。這個問題已經困擾旁邊鎮洋路的住戶好幾十年了，面對鎮洋路的房子每間至少超過 4,000 多萬元，結果對面卻是這樣的景象，整個品質很差，很多人不敢靠近運動或帶孩子到那邊玩耍。當然遊民很可憐，但是也不能造成困擾。我這邊有前鎮區鎮昌里鎮洋路 100 多人的連署，希望公

園管理處一定要徹底處理，那邊距離亞洲新灣區也很近，但是那邊的房價卻無法提升，真的很可惜。有時候那邊的遊民喝酒划酒拳、發酒瘋後打架，每晚救護車來很多趟。本席接到里民的陳情，等一下會將陳情書交給處長，也要要求處長邀集警察局及社會局共同商議，如何以最快的速度處理好。主席，麻煩處長回答一下。

主席（陳議員玫娟）：

林處長請答復。

吳議員銘賜：

有沒有辦法處理？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向議員報告…。

吳議員銘賜：

你說有沒有辦法就好了？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我們再找警察局和社會局去會勘…。

吳議員銘賜：

回答我有沒有辦法就好，時間急迫。好，請坐。等一下麻煩工務局長注意看下一段影片。今年 3 月 19 日在新生路和新衙路發生一起機車自撞路上紐澤西護欄的死亡案件，依權責到底誰要負責，竟然沒有一個單位要承認，真的是不顧別人的死活。播放影片讓你們看一下。

（影片播放開始）

記者：機車直接撞上水泥紐澤西護欄，25 歲男駕駛倒在機車旁，肢體骨折臉部擦挫傷，19 日晚上快 9 點，男子騎機車經過高雄前鎮新生路，他跟著導航走，直接撞上前方的紐澤西護欄送醫不治，從另外一個角度看，男子騎機車直行，沒煞車撞到護欄車子「犁田」，人倒再撞護欄。

死者父親：年輕人的生命就這樣，不應該放水泥的紐澤西護欄，不熟所以他沒有開導航。

記者：自撞死亡的男子才 25 歲，之前是職業軍人退伍 2 年，當天是去聚餐，家人到場發現男子不熟悉路況，是循著導航走。實際來到車禍現場。來到男子自撞地點，可以看到路上有滿滿的水泥紐澤西護欄，而現在目前前面是多了三角錐在做提醒，但是如果沒有這些三角錐的話，你可以看這個周邊其實都沒有任何警示的標誌。2017 年高工局放置時，護欄上面還有左轉大箭頭，而且很多圓型紅色反

光板，現在箭頭反光板都不見了，護欄黃色部分也斑駁，實際上這個護欄 2022 年就沒有任何警示，2 月 29 日也有騎士撞護欄後撞飛受傷，近年車禍有 5 起。

騎士：要再顯眼或是亮一點。

記者：就叫你直走對不對？

騎士：很明顯，因為我要去這個地方，前面一點點有很清楚的告訴人家這個路已經封路了。

記者：因為有路，導航是直行的，但是路上放這麼多護欄根本不能走，應該要左轉才對，也就是如果跟著導航不會想到路上有死亡陷阱，男子被護欄害死，這條路是交通部航港局的，說給養工處保管，養工處不認，也就是這幾個護欄擺在路上從來沒人管，這不是政府殺人嗎？男子自撞，家人將請求國賠。東森新聞張嗣賢、黃瑞淋、蔡雙全、李岱娟高雄報導。

（影片播放結束）

吳議員銘賜：

這個年輕人就是被這些護欄害死的，在 3 月 19 日這起死亡車禍的前 21 天就發生過一件，也是因為撞到這個護欄導致騎摩托車的年輕人飛出去，腳也斷了。如果這些護欄再繼續放在那邊，不知道還會有多少人因而身亡？發生死亡車禍事件，竟然都沒有人要承認錯誤，也沒有人想辦法解決而讓護欄還繼續放在那邊。這個路段在 104 年現場已有會勘過是交給道工處，道工處主張因為當時這些護欄沒有交接，所以與你們無關。本來馬路上若有任何物體擋路，就一定要移走，不然就封路就好了。一個 25 歲的年輕人才剛要報效國家而已就這麼走了，到現在這些護欄還是放在那邊，只是多了兩支警示方向而已，實在是太離譜了。

3 月 26 日我找有關單位前來，沒有人要承認，大家都互推皮球。請再播放投影片。局長，這是 2017 年，本來紐澤西護欄是放在這邊，前面有安全島的槽化線，這邊還有箭頭。箭頭就是要讓車輛駕駛人能夠減速慢行，而且要引導他們安全行駛的方向。再下一張是 2020 年，護欄的警示指標不見了，輔二標誌及反光導片 3 年後就不見了。再來，這是 2024 年事發之後我去拍攝的現況，這東西本來在前面卻被移到這邊，還做一道藍色鐵拉門封起來。之前都沒有，之前在後面，不知道什麼時候被移到前面 10 公尺？連續發生兩起年輕人騎車都沒看到前面有護欄，還已經放好久，這裡其實黑漆漆的，到了晚上也不知道這是水泥牆，還是什麼東西，一定會撞上去了。以我們騎機車，尤其有用導航的，導航是指示這條路可以騎的，這樣子就撞上去了，活生生一條生命就沒了。

下一張，道工處在 104 年 10 月 23 日就接管新生路的平面道路，到今年 3 月 19 日之前有 8 年 5 個月的時間，對於這裡的紐澤西護欄視為無物，所以才說別人的孩子死不完。你知道人家的父母來我們那裡陳情是哭到不能自己，這不是政府殺人，是誰殺人？這個門不知道是誰做的？為什麼做這個門把它封起來？方便他們從這裡進出，但是他不知道做這個門害一個人的腳斷掉、一個人的生命沒了。我請教楊局長，針對新生路跟新衙路的紐澤西護欄被人移動，你知道是什麼單位移的嗎？你有什麼看法？

主席（陳議員玫娟）：

工務局楊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針對這個紐澤西護欄，我想…，我先講這個原因，這條路是沒開放的，所以他們叫我們接管的時候，這條路是沒在通行。當初這個紐澤西護欄是在 104 年 12 月 23 日，他們有一個會勘，交通局跟高公局在 104 年 12 月 23 日點交的時候，紀錄是由高公局維管，這個紐澤西護欄要由高公局去維管。

吳議員銘賜：

來，局長，我跟你說…。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至於這個當初怎麼移過來，我們不知道，要去查。

吳議員銘賜：

不是，你維管，只要是路面就我們管的，對不對？路面就我們管的。依照規定，平面道路維管項目包含溝渠、護欄、緣石、攔路石、路燈、號誌，只要有這些東西擋在那裡，你們就要移走。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因為這條路是沒有開放，沒在通行的，他們當初交接這條路是不能通行的，就是他沒有開放這條路。

吳議員銘賜：

道路不通有這個彎道？我記得高雄市只要這條路有彎道，我們都有指示，都會警告，唯獨這裡沒有。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所以輔二跟反光片應該是當初高公局他們去做的，至於為什麼不見了，又移到前面？要查。

吳議員銘賜：

之前呢？到這裡的路也是由你們管的，你們也是要做輔二這個標誌，讓民眾知道這裡危險，這裡要轉彎，結果事故發生是因為完全都沒有做，才會撞上去。

來，放照片。局長，你看清楚，這是 2020 年 8 月紐澤西護欄位置都沒變。事故發生後，4 月 11 日我們到現場拍的，他把它移到這裡，本來在那裡移到這裡，移離 10 公尺，如果你移到原來這裡，有這些安全島的槽化線，人家還會知道有東西在前面，結果移到這裡擋住了，沒人知道，晚上每一台車也都撞上去。事故發生之後，現在最新的，再加裝 3 個輔二標誌，發生後才在做，有用嗎？但是護欄還是放在那裡，有夠離譜的，下一張。局長，我告訴你，我們也很認真去調 Google 街景的相片，本來在這裡，誰把它移到這裡的？水利局他們裡面有做一個滯洪池，他把它移到這裡，方便他的車輛進出，進去裡面施工，這個鐵門就是包商做的。你方便你自己施工，別人家的孩子，就因為你們方便，導致一條生命浪費了。人家本來在這裡好好的，你要施工也可以從漁港路、新生路那邊進出，這裡就擋住了，沒人在通行，結果他偏偏在這裡開一個門。他在 112 年 12 月把滯洪池做好了，但是他並沒有把紐澤西護欄移回來原來的地方，一樣是這樣，導致一些大卡車都停到這條路裡面，當作停車場。未來不知道這裡還要發生多少件？現在家屬很不滿，因為我們的公務人員不小心，不夠認真，他的孩子沒了，他要告你高雄市政府。為什麼紐澤西護欄沒有放在原來那裡？你們的理由是高公局沒有交接。有沒有交接都不重要，道路就是你們管理的，你們要移走。為了方便水利局的包商做滯洪池，就把紐澤西護欄往前移 10 公尺，還做一個拉門只有他們的車子可以進去而已，有夠離譜。你們道工處的人早就要看到這個問題了，為什麼在短短 21 天發生 2 件車禍？遇到事情，大家互相踢皮球，沒我的事。現在呢？主席，請局長答復一下。

主席（陳議員玫娟）：

工務局楊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我想這還要去責成當初移動這個紐澤西護欄的單位，要去…。

吳議員銘賜：

就水利局的包商。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我想應該要請他恢復到原來那個地方。

吳議員銘賜：

他也承認他們移的，這樣子不是過失殺人嗎？但是人家要告我們高雄市政府，剛才講過了，你們負責道路的人，這個道路有什麼障礙物早就要移走了，哪還要交接、不交接的？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這條道路是不開放、不通行的。

吳議員銘賜：

不是，現在怎麼不能通行？這下面可以通行。局長，你看現在誰在停？前面那裡都是大卡車在停。你現在是要做停車場嗎？下面都變成這些人在停，這樣我們做這條道路要做什麼？改成停車場就好了，不然你把那裡都封起來。你們高雄市每一處只要有彎度的道路都有警示標誌，唯獨這裡沒有。本席講完後，我希望明天這個紐澤西護欄…。

主席（陳議員玫娟）：

再給吳議員 2 分鐘。

吳議員銘賜：

能不能馬上把紐澤西護欄移走？麻煩請道工處長回答。

主席（陳議員玫娟）：

道工處林處長請答復。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謝謝吳議員關心這個案件，上次有跟吳議員說明過那裡的來龍去脈了。吳議員說是水利局的包商要做滯洪池才去移動的，我等一下跟同仁說，請交通大隊召開一個會議把它歸位，該誰去處理的就誰去處理。現在檢察官也在調查了，因為那時候已經開過會調查事實的真相，誰該負責任的就負責任。

吳議員銘賜：

生命無價，應該要彌補的就要彌補，他才 25 歲而已。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所以一開始那條路要開通的時候是高架跟平面道路，平面道路出來那裡是還沒有開通的，當時我們有跟議員報告。

吳議員銘賜：

但是現在開通了。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進去是有那個柵門才通的，那就要問包商…。

吳議員銘賜：

去年 12 月底就完工了，我有開車進去看，我知道已經開通了，紐澤西護欄沒有移走，目前都是大卡車停在那裡。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當初就已經說過那條路是不開放通行，現在就看他們的建議要不要開放通行，所以我回去之後會跟聯絡員說召開相關單位會勘。

吳議員銘賜：

我也要去會勘，這個要趕快處理好，不然你就要派人在那邊指揮。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我會趕快跟交通大隊說，高公局要不要開放這條道路，要講清楚。

吳議員銘賜：

能不能明天就會勘？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我等一下跟他們聯絡一下。

吳議員銘賜：

你再跟本席聯絡。〔好。〕今天的質詢到此，謝謝。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謝謝議員。

主席（陳議員玫娟）：

謝謝吳議員的質詢。接下來請王耀裕議員質詢，時間 20 分鐘。

王議員耀裕：

市政府工務部門的各位局處首長和所有的市民朋友，大家好。有關本席今天工務部門的質詢，首先先來看到林園，林園從文聖街到王公二路這一條文賢北路的延續，這個看得出來在王公國小旁邊，這一條道路已經在去年開闢，今年都已經完成通車，就是王公國小這一段。今年文賢北路，就是從文昌街到文聖街這一條，目前新工處也在開闢當中。唯獨這邊的地主在陳情，前面和後面都已經開闢了，唯獨剩下他們那一段，經費大概有 1 億 3 千多萬元，土地費用他們也同意，如果市政府目前沒有經費，看要分三年還是幾年，他們也同意。所以本席也要在這裡提出，這一條路最近市府前後都開通就剩下那一段，那一段如果可以打通，就整個可以跟王公國小來做銜接。這部分請處長答復。

主席（陳議員玫娟）：

新工處處長請答復。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這個部分的土地費用總共 1 億 1,500 萬元，這個部分我會再召開一個會議跟地主商討一下，看能不能分期的年度長一點，如果分三年的話，一年也要 3 千多萬元。我們的傾向是如果可以的話，每年土地款的支出大概在 1 千多萬元比較容易成案，麻煩議員也要幫我們多溝通一下，看地主能不能同意。因為這裡的工程費用只需要 1,600 多萬元而已，就如同議座所說的，能打通是最好的。

王議員耀裕：

對，整個都可以連貫。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對，再麻煩議座，我召開說明會的時候再麻煩議員協助我，謝謝。

王議員耀裕：

好，謝謝處長。接著是文賢南路，這裡是沿海路，未來我們台 17 線這裡，高雄捷運小港到林園線要走沿海路，這條是文賢南路，這邊有一個公 10、公 11 的公園就在旁邊，文賢南路這裡也都是住家聚集，目前文賢南路還沒有拓寬。我看到這裡需要的經費也很多，3 億多元。在這 3 億多元裡面，這一段是瓶頸段，這一段是靠近東林西路，靠近整個商業區，這個地方看有沒有辦法優先開闢。如果路段一可以優先開闢的話最好，因為這個道路的瓶頸段就剩下兩個車道，這兩個車道在上下班的時候交通都會打結，在東林西路跟文賢南路這裡打結。所以如果能優先拓寬的話，路段一的經費大概 9 千萬元，土地款 7 千萬元，工程費用才 1,200 萬元，路段一是不是可以先做？請新工處長答復。

主席（陳議員玫娟）：

許處長請答復。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這個部分也是土地費特別高，議員剛才提到的優先路段，文賢南路 37 巷這個部分我們來努力。當然在土地款的部分也是一樣要協商，我們會先讓地主了解，如果要開闢這邊，也是一樣要以分年分期的方式來編列土地款給他們。我們會先開一個說明會。

王議員耀裕：

處長，等到捷運開通以後，這邊的地價又不同了，所以以後不是這個金額了，所以我們現在如果不趕快做的話，等到林園捷運在台 17 線開通的話，我看就不只現在在討論的 9,000 萬元了，可能要乘以 2。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這個部分也一樣要請議員協助我們，謝謝。

王議員耀裕：

好。接著是潭平路，這一條潭平路就是台 29 線，在南側這邊是林園石化工業區，北側都是零星的住家和一些農地以及一些工廠，都在北側部分。這一條潭平路就是銜接台 29 線到鳳林路的這段道路，所以這條也是到林園的主要道路之一，要銜接台 29 線跟台 25 線。問題是這一段目前只有大概 5 到 6 米的通行，這裡有 15 米寬，如果可以優先開闢到至仁橋的話，因為至仁橋這裡有一些砂石廠，所以整個路面的品質不好，道工處之前也有去維修過，在這裡進出也非常危險，一旦發生車禍，這裡整個都停擺，整條都塞車。上下班如果要往大發工業區，或者有些要從林園工業區來的，這條潭平路也是必經道路，交通流量也是很大。以前高雄縣的時代有先取得一部分的用地，所以你看這一段這麼長，520 公尺的土地費用才 9,100 萬元，因為這一段有一部分在高雄縣政府

的時候已經用地取得，右邊已經用地取得，剩下左邊還沒有。這裡如果可以的話就優先把這條路做開闢，讓這一段可以維持 15 米的都市計畫寬度，所以這一條潭平路也要請新工處來努力。工務局長，這一條潭平路請你答復一下。

主席 (陳議員玫娟) :

工務局楊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

議員爭取的都是經費龐大的道路。

王議員耀裕 :

9,000 萬元還好啦！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

土地款 9,000 多萬元，但是工程款反而更多，要 6,000 多萬元。前面幾條都是土地款很多，工程款很少；這條是土地款稍微少一點，工程款也是很大。

王議員耀裕 :

因為土地款在原高雄縣的時代，已經有用地取得一部分了。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

一樣，只要地主有辦法讓我們好幾年來分期付款的話，譬如說 5 年，還是幾年以上，3 年可能沒有辦法，應該要 5 年以上來分期付款，這個我們來爭取。

王議員耀裕 :

可以，因為我們的工程費比較多，這筆 6,000 多萬元，我們可以用在生活圈，市府就會減輕這些負擔。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

可以來申請，對。

王議員耀裕 :

所以也請局長、處長，這筆再來努力，〔好。〕處長要不要再補充？處長。

主席 (陳議員玫娟) :

處長請答復。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

這個部分之前我們有調查過地主的意願，分年的部分，問題是有 9 個人，9 個人不同意，當然這個部分我可以去申請生活圈，那是針對工程款這個部分可以給我們。

王議員耀裕 :

沒有錯，工程款。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

所以土地款項，也是市府要自己籌措這筆錢，也是一樣，假設有要開闢的時

候，土地款項的部分，一定無論如何，要請地主跟我們配合，分年要比較長一點。一樣就是一年不要超過 1,000 萬元，差不多 1,000 多萬元這樣就好了。

王議員耀裕：

你們大概什麼時候開始啟動？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沒關係，我再開一次地主地的意願調查，我之前已經有開過了，問題是地主都不同意要分年，要一次。

王議員耀裕：

那個是很早期。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沒關係，我再開一次，好不好？再麻煩一下，謝謝。

王議員耀裕：

好，謝謝，如果你要開地主的說明會，再跟本席來聯絡。〔好。〕接著在大寮、後庄的這個民昌街，民昌街在這裡，這裡是後庄火車站，這邊是濱南街，這一段目前大概也只有五、六米的通行，它這裡是有十米的都市計畫寬度。因為這一段剛好在後庄，這裡可以說人口很密集，而且後庄這一邊如果可以把民昌街這邊打通，它現在全部的車輛都在這個成功路，成功路這邊也有很多上下班的人，所以經常造成一些車禍發生。民昌街這一段，如果可以開通，來把整條民昌街的部分拓寬，這裡可以確保我們用路人的生命安全，這也請處長答復。

主席（陳議員玫娟）：

請許處長答復。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這段來說的話，已經有部分在通行，十米的計畫道路，總共的經費要 1 億 870 萬元，土地款項差不多 6,400 萬元，這個土地的部分，也來開一個會議，先來徵詢所有權人的意見，看可不可以讓我們來分期。〔好。〕如果這樣的話，我們也是一樣，如果有辦法向中央申請的，就用生活圈的方式來申請這個工程費用，這樣好不好？

王議員耀裕：

好。接著在公園的部分，這個要請道工處的處長來做，因為你也很了解，這塊在上個會期的市長總質詢，本席說過，市長也有說，這塊既然是教育部的學產用地，我們可以來做一個使用，當然現在教育部也是一樣，親兄弟明算帳，也是要市府有償。既然要有償撥用，有償等於是購地，這樣我們就用租的，之前的那個公園處長，他也說，他們開始進行跟教育部討論，看怎麼樣來有償，再用承租的方式，我們就可以慢慢的來承租。這樣做起來，如果原本的土地費

用，這塊差不多上億元，好像 1 億 2,000 多萬元，工程費用 6,000 萬元左右，這塊如果可以處理，土地也解決，當然工程費用的部分，公園處就比較好做，尤其現在國道七號這裡有一個大漢路的交流道。

上次跟高公局開會，本席也有提出，這條鳳屏一路經常塞車，應該要拓寬，這是由公路局主管，所以高公局也會跟公路局，針對鳳屏一路的部分再來拓寬。如果拓寬的話，公園前面這一段，就可以直接面臨道路，不然現在還一段道路未開闢，剛好公園夾在裡面，到底進度是怎麼樣？請公園處長答復。

主席 (陳議員玫娟):

林處長，請答復。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剛剛有說過，這是教育部的土地，要有償撥用，所以你先要把所有問題解決，上面還有地上物，地上物估算起來，拆遷補償費要 6,500 萬元，地上物的補償。

王議員耀裕:

它那個都是鐵皮屋。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你也是要照原來的估價補償他，〔對。〕所以超過的這些經費，我們必須要提整個的先期計畫，你還要配合前面那些道路，這個我們來看一下，如果你啟動之後，當然就要拆遷補償，這個就要啟動，因為你有一個新辦事業計畫，補償他之後，才可以跟教育局說他要承租，也必須要了解它的租約到何時，都要去處理，所以第一個，土地是有償撥用。

王議員耀裕:

我們開始進行了嗎？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這個先期計畫，我們必須要提到 114 年度的預算，才能夠提先期計畫，因為它整個的拆遷補償費用是 6,500 萬元，所以要提先期計畫。

王議員耀裕:

好，我們可以今年先做調查嗎？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我們來調查，但是因為還要補償，我們要來調查那些東西。

王議員耀裕:

好，114 年的預算，今年度要編列了。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明年度的預算今年要編了。

王議員耀裕:

好，處長也積極來辦理。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我們來爭取。

王議員耀裕：

因為這個比較好取得，教育部的學產用地，我們就向他承租。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你做下去之後，他說土地可以用承租的，教育部跟他說看價錢是多少，但是那裡的地上物要拆。

王議員耀裕：

地上物。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對，地上物要拆

王議員耀裕：

地上物是要克服的，好，謝謝。再來是我們的社宅，本席要來請教都發局長，目前社宅的進度，因為這個是由都發局委託水利局來興建，是不是請局長來做答復？

主席（陳議員玟娟）：

都發局吳局長，請答復。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大寮社宅第一期是委託水利局來幫忙興建，目前進度是 33%，就是工程進度算是很正常。第二期會在後面滾動檢討，有必要我們才會再進入開發。

王議員耀裕：

所以第一期大概有幾戶？300 戶吧！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384 戶。

王議員耀裕：

380，〔對。〕好，因為現在有 81 期重劃區的安置方面，它大概有三、四十戶的比較弱勢家庭，現在也是在等這裡，現在地政局也是在處理 81 重劃區的第三階段，〔是。〕所以如果這裡好了，剛好可以銜接，所以這裡也請都發局協助。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對，會配合的。

王議員耀裕：

社會住宅要申請的一些要件，是不是可以把 81 期這裡的弱勢家庭優先放進

去？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基本上如果他是屬於這種經濟弱勢或社會弱勢，這個部分會協助他的。

王議員耀裕：

好，大林蒲遷村目前的進度大概到什麼階段？局長。

主席 (陳議員玫娟)：

吳局長，請答復。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這個部分我們從 2 月初一直在進行，做那個方案選擇調查，預期要 68 場次，我們現在有 63 場，已經做完成了 38 場次。方案選擇調查，假如說能夠完成，我們會逐步統計之後，會往前再來推動環評跟都市計畫變更。

王議員耀裕：

還有環評跟都市計畫變更都還沒走，〔是。〕這不能同時進行嗎？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現在我們調查差不多一個程度，我們準備要同步來推。

王議員耀裕：

就先來啟動。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應該是要這樣做才會縮減時間。

王議員耀裕：

不然等做完，不知道是民國幾年了，局長，會後再提供一些比較詳細的資料給本席。再來，我們 81 期重劃區，當然地政局也很認真在 81 期重劃區這裡，都有符合進度。現在就是看到鳳林四路 81 期重劃區外頭，你看看電線林立。我們跟 81 期重劃區裡面，兩個迥然不同的一個環境。如果可以把鳳林四路的這一些電纜地下化，這個是屬於工務局或者是地政局，應該是工務局吧？工務局長，這裡可以將它地下化嗎？局長，請答復。

主席 (陳議員玫娟)：

工務局楊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這個案子因為有 111 年、112 年都經過多次的研商、會勘。就是目前還找不到合適放置電箱的位置，當然這個是要公路總局那邊來負擔這個部分。所以我們還要找公路總局，但是他們說他們沒有這筆費用可以負擔，所以暫時就停擺。

王議員耀裕：

這個電箱不能夠放置在我們自己公有地的部分嗎？沒辦法嗎？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這要去談，但是光經費，他們就沒有經費了。

王議員耀裕：

好，公路總局吧？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交通部公路總局要負擔的。

王議員耀裕：

好，會後局長把之前你們協調過的一些資料文件再提供給本席。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好，因為兩年來都協調好幾次了。

王議員耀裕：

好，謝謝。現在在 81 期的重劃區，這裡剛才已經有說了，這邊進度都有出來，包括之前市長也有去啟用這個公園…。

主席（陳議員玫娟）：

再給王議員 2 分鐘。

王議員耀裕：

好，可是現在就是這一些弱勢團體，你來看弱勢團體住在…，都已經拆遷、拆遷完了，那個影片麻煩播放一下。

（影片播放開始）

港都新聞記者旁白：即將開發成未來大寮新都心的 81 期重劃區，過去是由眷村組成，在 2019 年時都市計畫審議過關，展開搬遷後，有至少二十幾戶弱勢住戶拿到賠償金，卻發現金額沒辦法支撐他們購入舒適的新房屋，只能住在生活品質極差的鐵皮屋裡。在高雄市為了城市發展而大興土木的同時，有許多配合政策卻導致比以前生活的更糟糕的居民存在。這些在社會、經濟上都是屬於弱勢的搬遷戶，只能拿到當初政府依照地價發放的賠償金，住在原本老家附近的大工廠內，各自寄居在冬冷夏熱的貨櫃屋中，掛著同一面門牌和工廠共用同一個電表計費。

（影片播放結束）

王議員耀裕：

這裡我要來請教地政局長，當初我們搬遷當然有一些建築物的拆遷。因為土地大部分都是軍方的地。他領到的這些拆遷費用不夠他去外面，不要講買屋，有時候要去租屋都有問題。所以剛剛有跟都發局長提到，這裡大概有三、四十戶，在 81 期的重劃區裡比較弱勢的，沒辦法出去外面，所以都住在這些鐵皮

屋裡面，這裡剛好是一個，就好像是人家在講的貧民窟這樣，情何以堪。剛好在我們 81 期重劃區的外圍，靠近水源路的裡面。這裡要如何來安置？應該是讓他做一個安置，這裡就是要配合社會住宅。當初地政局要…。

主席（陳議員玫娟）：

地政局陳局長，請答復。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因為地上物所有的拆遷補償，都要依照市政府有一個拆遷補償自治條例的相關單價來補償。和議員報告，這區目前一、二工區都已經完工，我們第三工區目前在施工當中，第三工區也是我們牴觸戶最多的一個工區，經過我們大概這樣持續一、兩年的溝通協調，目前只剩下 15 戶。那其中 10 戶，他已經找到新的地點可以來遷住了；另外 5 戶，我們繼續、還再繼續溝通。所以我們已經從一、二百戶溝通到現在，剩下 5 戶而已。〔…〕是、對。那個是在我們整個溝通過程、安置的方案裡面，我們也提供這樣的一個方向。〔…〕好。

主席（陳議員玫娟）：

好，謝謝王議員的質詢。

主席（王議員耀裕）：

接著請召集人陳玫娟議員發言，時間 20 分鐘。

陳議員玫娟：

工務部門的各位局處首長，還有關心高雄市的各位鄉親，應該說晚安，我們工務部門，大家辛苦了，我最後一個。我首先要謝謝工務局，82 期重劃區和青埔溝交界的這個設施沿石，因為現在 82 期這邊已經蓋了很多大樓，所以車子進入的滿多的，結果就是現在水利局，目前要做的青埔溝水環境的範圍。這個是道路，就這個地方其實沒有任何的防護，所以很多人在反映說技術不好的人可能在準備停車的時候，有可能會掉下去很危險。所以那時候就一直跟我們反映，後來我也拜託秘書長來協助，很快的道工處就幫我們。今天幾號？十幾號？15 號就已經進場施工，現在已經在施工中，也藉著這個機會謝謝道工處。

再來就是我要談的惠民籃球場重建和廁所拆除，剛剛要謝謝，這個就要罵了。講多久了？這個已經講了很久了，一直告訴你們說，這個改善後，謝謝你們。這個也謝謝你們，但是這個地板就沒改，講了那麼多次了。這個地方你看成這樣子，我們一直…，這個地方會腐鏽，雖然那個網子翹起來已經有改善，可是這個已經腐鏽了，這個都應該要換了。萬一小朋友在那邊跑來跑去撞到，把這個鐵欄桿撞倒了，怎麼辦？這個受傷很危險。因為他都已經鏽蝕掉了。再來我們是希望那個籃球場的地面能夠做 PU 或者壓克力的地板。這個案子，我們已經講了那麼多次了，到現在也都沒動靜。就像剛剛我們黃議員講的，清泰

公園的那個沙坑上面，要加一個防護蓋。那個時候我也質詢過清泰公園跟福山公園，也都是這種同樣情形，結果說要做，到現在都沒見到你們有任何作為。這個也是一樣，講了那麼久了，包括惠民公園裡面的一個老舊廁所，就是在活動中心的後面這個廁所。過去早期，因為這個是以前的里長申請的，但是因為活動中心裡面有增設新的廁所之後，這個已經老舊了、也不需要了，請你們拆除。里長告訴我說陳情 N 年都沒有動靜，而且現在已經封起來，裡面又那麼臭，這個就造成一個環境的污染，可是到底為什麼你們都沒辦法處理呢？工務局局長，我請問一下，這不是那麼困難的事情，為什麼這麼簡單的事情，要講那麼久？只是拆除而已又不是要叫你們蓋新的，到現在也都沒辦法處理？

主席（王議員耀裕）：

請工務局長答復。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這個我們即刻處理。

陳議員玫娟：

什麼？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下星期即刻處理。

陳議員玫娟：

下個星期才處理？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質詢完了，我們才有時間去處理。

陳議員玫娟：

這個我已經講了那麼久了，從去年、前年講。里長和我說，再來找我陳情之前就已經講很久了。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這兩天都在…。

陳議員玫娟：

後來又再和我陳情到現在，已經講那麼久了。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這二天都在議會，所以我請養護隊先去看一下。

陳議員玫娟：

拜託你又不是天天，我講這個又不是這二天才講。我去年、前年都已經講了，到現在也沒做呀！這麼簡單的事情都做不了，剛剛麗娜議員講的，這麼簡單的事情都做不了，能做什麼？他們的廁所要汰舊換新，已經很多不能換，可是這

只是一個小廁所。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我們下週即刻去把它拆掉。

陳議員玫娟：

什麼？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下週就即刻去把它拆掉。

陳議員玫娟：

我跟你講，我再給你們時間。如果真的還拆不掉，總質詢我就跟市長講，叫市長來拆好了，我希望你給我一個答案。〔好。〕

另外，德明路惠豐街到惠都街人行道鋪設，這條路現在是監理站，這個是 71 期重劃區，重劃區在這邊，這邊是都會公園。這一塊惠豐街跟惠都街中間德民路的人行道，因為這邊有一個後勁溪，這邊有一個重劃區，大家都在這邊運動，所以這條路的人行道很重要，過去是都會公園。那時候 3 月 21 日跟里長去會勘，我們道工科的負責人也過來，你看這個路破成這樣。局長，這樣怎麼看得下去？這種路是要怎麼走？我覺得破到這種程度實在是有點糟，我們那時候會勘完，到現在也沒看到有任何動靜。也沒有人跟我回復你要怎麼做，只是說會去研議，趕快交代錄案，就這樣而已，也沒有下文。所以我在這邊再一次跟你們重申，請你們儘快用最快速度，比照楠梓火車站這邊人行道改善的方式做全面的整理，可以嗎？楊局長。

主席 (王議員耀裕)：

局長，答復。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這個破壞的部分，我們先趕快把它處理整平。

陳議員玫娟：

我不要你們用修補的，我要你整條全部幫我修。弄成 PC 刷毛的方式來做好不好？可以嗎？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我們請公園處長處理。

陳議員玫娟：

這個很簡單，對不對？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這也是一筆經費，如果說整個修補，我們馬上可以修補。

陳議員玫娟：

不要用修補的，之前前面那一段有修補過，多難看。看起來像補破網那樣。
我要你全部做新的，那個經費不貴，PC 刷毛的價錢不是很便宜？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也是要費用，比傳統…。

陳議員玫娟：

哪有，那個我知道很便宜。沒關係，局長，這個我要看你們怎麼做，我希望你們不要再拖了。再來也是德民路，監理站前面的道路拓寬，我現在指的是…，這個是高楠公路，德民路整個上下班的流量相當的大，平時其實也很大。因為這邊剛好有一棟大樓叫佛羅里達大樓，佛羅里達大樓這段的車也滿多的，這邊剛好是高楠公路、這邊是惠都街。我剛剛講的是這邊，人行道在這個地方，我講的是監理站對面的人行道，這個案子我也講了很久，當時我就是希望你們把這樣的分隔島能夠縮減，把機車的路拓寬。當時你們告訴我，樹木怎麼樣，但是現在樹木都移植了，也更改不會竄根的樹。這個已經沒有竄根的問題的話，這個基座就不用這麼大，所以這個地方有沒有辦法縮減分隔島，讓機車的空間大一點，不然這邊有大樓出入，每次上下班的流量相當的大，摩托車竄來竄去，我覺得很危險，希望把這個地方拓寬，縮減綠帶。局長可以嗎？請答復。

主席（王議員耀裕）：

工務局長，答復。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這個我們找交通局會勘，再來處理。

陳議員玫娟：

交通局那時候會勘說他們同意，反而是你們工務局做不做？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我們就找機會來做，如果交通局說可行，我們就來處理。

陳議員玫娟：

我還是等你們答案，好不好？謝謝。再過來就是捷運站的橋墩彩繪，其實最早的時候，我記得那時候還是趙建喬局長的時候，我們就一直在提到底要不要彩繪，當時的副局長告訴我，什麼會褪色，講了一堆理由，結果就不做。那時候好像是吳宏謀當局長的時候，就不做。後來一直改朝換代到現在，終於在林副市長手裡做了，把它彩繪，我非常感謝。我那時候知道陳議員善慧相當關心這一塊。終於把 R19 到 R20，就是加工區站到後勁站，這一段已經做彩繪了。做完之後，結果你們做一半，做到 R20 這一站就沒了。這一站，你看這邊是有做的，後面就沒做了。到 R20 以後就整個都沒做。這邊是跨越了惠豐里跟惠文里。惠豐里跟惠文里就在講，我們是地位比較低嗎？為什麼前面有做，後面沒

做，後來再往前走到橋頭就會有一個彩色拱橋，大概是這個地方。現在目前已完成的就是 R19 到 R20，我們期待的是 R20 到 R22 這個區塊青埔站這個地方，是不是能延續繼續彩繪下去？本來我們都以為這是捷運公司的，但是後來我才知道這是當時的養工處，現在是叫做道工處嗎？林處長。

主席 (王議員耀裕) :

道工處長，答復。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

這個部分我們有找一筆經費，橋墩是捷運局的，照理說整個橋墩的彩繪必須要捷運局來處理，當初畫這樣是我們代辦處理的。

陳議員玫娟 :

所以經費是捷運局給你們的嗎？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

對，要有經費才能處理。

陳議員玫娟 :

後段這個地方還是要跟捷運局要嗎？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

因為橋墩是他們捷運局的。

陳議員玫娟 :

可是當時我問他們是說是你們做的。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

我們是代辦而已。

陳議員玫娟 :

金主是他們就對了？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

主事的應該是他們。

陳議員玫娟 :

我不管，我針對市政府，你們兩個局處怎麼去喬不管，我就是要你就對了。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

因為有經費，我們是代辦，那時候養工處是代辦。

陳議員玫娟 :

沒關係，你就比照前段 R19 到 R20 這樣的模式。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

只要找到經費，因為我們是代辦。

陳議員玫娟 :

那就麻煩你去幫忙爭取。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捷運局要找錢給我們。

陳議員玫娟：

我總質詢再問市長嗎？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有錢我們就代辦，問題是那時候我們是幫人代辦，不能說我們去做，我們自己去找錢。現在我們道路養護經費還是不足，所以你還要來彩繪那邊，當然捷運局有一筆經費要我們代辦，我們也可以承受。

陳議員玫娟：

沒關係，你請坐，你就準備我總質詢再問了。左營寵物公園的規劃，現在我們的毛小孩都快跨 30 萬的數量，相當的龐大，因為我們家就好幾隻，所以我很了解。這一路走來，我們都期待給毛小孩最妥適的空間，讓他們能夠有一個運動的空間。當時我也一直在提，我也非常感謝，工務局在這個部分，楠梓區那個寵物公園已經有啟用了，我在你們報告裡面有看到。後來，上個會期我也特別提到，建議文學公園，文學公園很好，剛好有一個很好的地點，因為他有分兩個公園，中間跨了一個文學路。所以那時候我們就建議，是不是在後面做寵物公園，前面做社區公園，這樣把他分開來。你們就設置一些讓毛小孩跳欄、沙坑、波浪板、狗便桶、撿便袋，還有一些讓他們遮陽的桌椅，讓我們這些陪同去玩的家人可以休息的地方。這個案子，我也非常感謝，後來你們也辦了兩次的會勘，我等一下要問這個進度。

第二個，我也建議河堤公園，河堤公園跨了三民區跟左營區，因為河堤公園運動的人口相當的多，當然就包括家人、毛小孩也都在裡面。所以我們也希望規劃一個特別的區塊，讓家人、毛小孩能夠有專屬的空間，一樣也是要規劃這些東西。當時我質詢完之後，我不曉得現在後續的結果是如何？工務局講一下進度，你要講嗎？

主席（王議員耀裕）：

處長，答復。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博愛路上次已經有召開會議，也因應地方需求，社區公園跟寵物活動區分開。

陳議員玫娟：

分開，他有這個條件。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大家都有這個共識，我們也已經啟動在規劃、設計。

陳議員玫娟：

大概什麼時候要開始動？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現在過了之後，因為這個超過 300 萬，我們再跟大家溝通一下，如果有設計圖案出來，再跟大家做說明。

陳議員玫娟：

所謂的大家是？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跟地方說明。

陳議員玫娟：

你經費還要跟地方溝通嗎？那是你們的事吧。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超過 300 萬以上就要召開公聽會。

陳議員玫娟：

還要召開公聽會嗎？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對，你如果 300 萬以上，你如果 300 萬以內，大家可以接受，我們就來規劃。

陳議員玫娟：

這個一定要開公聽會嗎？因為我記得我開了兩次會了。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我們自治條例裡面有規定。

陳議員玫娟：

沒關係，你什麼時候開公聽會儘快好嗎？不要再拖了，因為很多人都在問。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設計內容如果大概 300 萬元以內的話，我們就不用了，大家召開審查會就可以了，我們再看一下整個規劃內容。

陳議員玫娟：

會後你跟我說一下進度。河堤這邊呢？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水利局在整個河堤社區有一個大型的計畫，所以這個要不要再規劃，我們再跟水利局談一下，把這部分納進來。

陳議員玫娟：

進度我也要追蹤。再過來就是左營大路 372 巷，我想這個已經談好幾年了，當然我也要感謝新工處在這個區塊也相當的努力，雖然被我逼得很久，總算後

段這邊都已經完成了，但是被買回的這個部分還是有碰到瓶頸。我也知道你們後來有去現場又辦了一次會勘，但我想買回的地主一定不會同意你們再做，我想這個是理所當然。我覺得你們市政府一定要有一個公權力出來，不能因為他們這樣而影響到後段已開的人。因為你看，現在縮成這麼小一段，後面這邊配合開的人一定會抱怨說我們配合開，結果前面不做，我們當初為什麼要和你們配合。我覺得這對配合市政的居民是不公平的。當時 109 年我們在講的時候就 3,000 多萬元而已，去年就已經變成 4,000 多萬元了，如果再不開的話，我跟你說現在的地價越來越貴，除非你堅持不開，我希望你們儘快，不然未來這個費用如果一直漲，你們的困難度會更高，好不好？這部分請你們趕快努力，這是之前給我的陳情，最近他們又來了一份陳情書，叫我一定要交給市長，所以我希望這件事情你們能夠儘快處理，會後給我答案。我知道我再問你們，你給我的答案還是一樣，所以你也不用回答，我大概也知道你要講什麼了。我要的是看到進度、看到結果，好不好？

再過來是龍虎塔對面停車場山壁要訂定一個管理維護辦法，就是在這個位置。龍虎塔對面有一個小型停車場。這是去年青商會發動他們的資源，包括在地埤東里的周里長帶著他們的志工來幫忙。本來山壁土灰灰的，後來他們就請了一位自願來幫忙的畫家畫很漂亮的老虎，你們看牆壁彩繪的很漂亮，溝渠那邊也謝謝工務局的幫忙。因為好不容易彩繪好的山壁結果雜草又開始長了，所以今年我們又發動周里長、救國團及青商會四個單位又開始整理，你看我們都在那邊拔草，我自己也上去拔。你看現在山壁又要整理，可是我覺得不能老是靠我們這些人來做，我知道這是自然國家公園管理處的權責，可是這個山壁過來就是養工處的，是不是應該是你們公部門要去協調，未來是不是要有一個定期或者是一段時間的維護整修？因為畢竟這是一個觀光地區，面對的就是蓮池潭龍虎塔，觀光客很多，這邊又是停車場，會有很多觀光客來這邊。我們好不容易將這個山壁美化了，結果沒有在做維護，光靠我們民間力量還是有限的。所以我在這邊也要拜託市政府，就是公園管理處也好、道工處也好，或是工務局，請你們務必跟我們的自然國家公園管理處去協調，到底這個山壁要怎麼處理？不然到時候一下大雨，土堆等等就會流下來，樹根也會長長，每次一段時間我們就要去剪、去拔，我覺得靠我們這些民眾實在是有限，我在這邊也要拜託一下。

還有道路刨鋪及人行道的重新鋪設，我特別舉這四個地方就好了，我知道你們的工作量很大，但是這些真的是一直陳情很久的。左營區文強路全線，菜公里里長跟我提很多年了，但是這條路一直都沒有刨鋪，前陣子有鋪是因為要挖管線才鋪的。鋪一點點而已，居民就跳腳說怎麼會鋪這樣，以為是你們只有鋪

一半，其實不是，是人家挖管線才鋪的。所以我也拜託你們，文強路全線幫我們重鋪一次。楠梓的健民路也是一樣很久都沒有鋪過。高楠公路 1872 巷 142 號前面的人行道都剝落且凹凸不平，很危險，所以里長也特別陳情要做健民路的時候也一併幫忙做這裡。再過來就是後昌路的路面和人行道，我想後昌路也不用再講了，我從 106 年開始一直陳情、一直講到現在，終於在前 2 年，我記得那時候李四川副市長也親自到現場告訴我們要做了，也開了會，準備樹木怎麼移、車位怎麼規劃、路燈怎麼設，結果又因為他們下台這件事情就沒下文了。後來陳市長上來之後說要用生活圈計畫，結果送了 2 年都沒有通過。現在怎麼辦呢？後來你們更聰明，把他用成一種街廓式的做法，因為學校附近安全先做，可是我覺得這也不是辦法，你們整條路一定要做，不要一個街廓、一個街廓的做，結果中間那一段呢？那段的居民一定跳腳…。

主席 (王議員耀裕) :

給陳玫娟議員 2 分鐘。

陳議員玫娟 :

謝謝主席。我想這個也不對，所以我覺得你們還是要連貫性的來做好不好？這幾條路會後請道工處要給我一個明確的答復，你們要不要做？你們的期程到底在什麼時候？尤其後昌路不要再讓我一直追、追了那麼多年了，拜託。緯六路和介壽路的拓寬工程，那時候我在教育部門的時候，文化局也跟我說他們已經準備要做了，緯六路這條路我們也追得很久了，我也非常感謝那時候的養工處，他們把路燈都退縮了，那時候把 6 米退成 9 米，現在準備要再更拓寬 12 米。介壽路的部分，介壽路的拓寬也是一樣，可能跟著新台 17 線的入口出來之後，那個地方也是要拓寬。我想知道這兩條路的進度如何？因為你們在業務報告裡面有特別提到，你們現在寫的都是再在規劃中而已，我想要知道你們的期程進度是什麼時候，等一下答復我一下好不好？

果貿市場前面這個樹根的竄起，這個部分我原本以為是經發局的果貿市場旁邊的，但是後來我看到這個水溝的外圍就是這裡，應該不是經發局的。我想這個應該都規劃在社區裡面，但是市長也曾經宣示過，只要是果貿社區周邊，工務局責無旁貸都要去協助。所以這個部分，我也請你們趕快想辦法鋪平好不好？因為這地方的里民也一直在陳情希望能夠儘快處理好，所以我也希望竄根的地方趕快去處理。再來，等一下問一下都發局局長，我們機 20 公辦都更的單元裡面，你們的簡報裡面有說到單元一已經標出去，也都規劃好了…。

主席 (王議員耀裕) :

請都發局長答復。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

單元二在今年 4 月 24 日招商的徵詢已經決標，這個部分如果能夠有選商可以執行的話，預期可以分為住宅的樓地板面積超過 4,800 坪，無償取得公益設施身障及日照中心有 272 坪和 123 戶的社宅。〔…〕公益的部分就由實施者會執行，興建完畢點交給我們，身障跟日照中心有約 272 坪。〔…〕市場這個部分，我們會在一般社宅的 1 樓可以做一些商業服務設施。〔…〕圖書館也可以共構在這裡。〔…〕對，我們會就玫娟議員的建議，在實施者跟我們議約的時候，把這些要投入的項目敲定。〔…〕好，謝謝。

主席 (王議員耀裕):

請新工處長答復。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緯六路的部分是今年完成設計、明年開工與完工，1 年以內完成。介壽路的部分目前也在規劃設計中，預計差不多 9 月、10 月的時候發包，在 115 年 3 月完工。〔…〕緯六路那個部分是因為工程的經費還沒有到位，先給我們設計，今年先設計，明年年初工程發包之後，在年底會完成。〔…〕好、OK。〔…〕謝謝。

主席 (王議員耀裕):

謝謝玫娟議員。今天下午的議程全部結束，明天上午 9 點繼續工務部門業務質詢，散會。(敲槌)